



SPT Energy Group Inc.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51

* 僅供識別

2017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4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	25
董事會報告	30
企業管治報告	4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8
獨立核數師報告	73
合併資產負債表	80
合併收入表	82
合併全面收入表	83
合併權益變動表	84
合併現金流量表	8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7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國強先生
(主席及行政總裁)^{附註}

吳東方先生

劉若岩先生

金樹茂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辭任)

李強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林煬先生

陳春花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渝涓女士

胡國強先生

溫嘉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

胡國強先生(主席)

陳春花女士

溫嘉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

張渝涓女士(主席)

王國強先生

胡國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國強先生(主席)

張渝涓女士

胡國強先生

授權代表

王國強先生

莫明慧女士

公司秘書

莫明慧女士(FCIS, FCS)

公司網站

www.sptenergygroup.com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33樓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紅軍營東路甲8號

鴻懋商務大廈5層

(郵編: 100012)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期間, 蔣青松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王國強先生已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以代替蔣青松先生, 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Appleby Trust (Cayman) Lt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主要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
昆侖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

投資者關係

博達浩華國際財經傳訊集團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的股份代碼

1251

上市日期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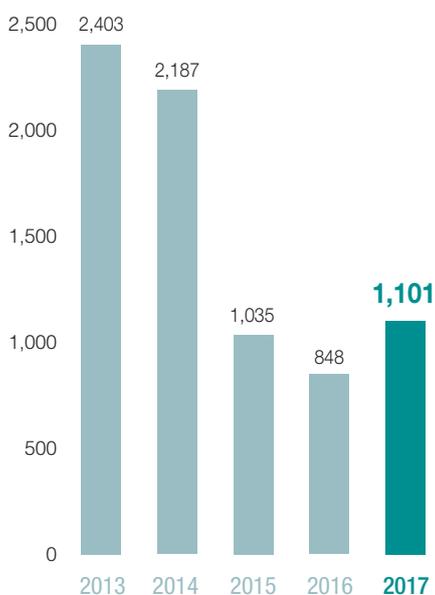
財務概要

以下為摘錄自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財務資料，該等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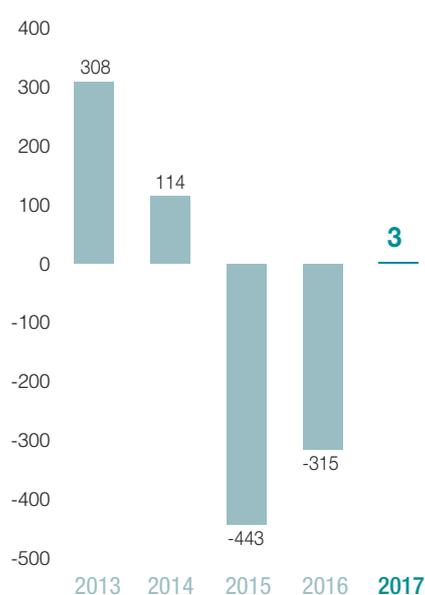
簡明合併收入表

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收入	1,100,642	848,131	1,035,007	2,186,958	2,402,76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36,618	(30,015)	25,212	(17,960)	12,608
經營成本	(1,090,448)	(1,086,199)	(1,508,358)	(1,964,813)	(2,001,247)
經營溢利／(虧損)	46,812	(268,083)	(448,139)	204,185	414,128
融資成本淨額	(29,677)	(30,301)	(37,802)	(43,820)	(24,638)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7,135	(303,384)	(485,941)	160,365	389,490
年內溢利／(虧損)	3,260	(314,654)	(442,555)	114,267	308,397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541	(292,346)	(412,165)	116,176	300,377
非控股權益	(2,281)	(22,308)	(30,390)	(1,909)	8,020
結算日後提議分派的股息	-	-	-	-	76,5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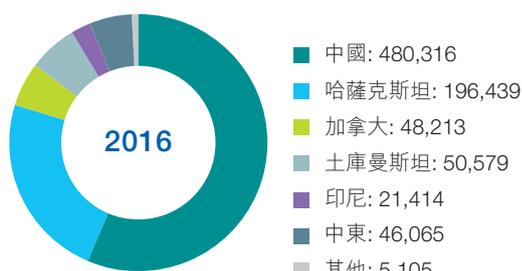
收入增長（人民幣百萬）



利潤增長（人民幣百萬）



收入按區域劃分



收入按業務劃分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558,928	612,864	789,360	832,278	544,272
流動資產	1,430,895	1,447,429	1,560,881	2,750,919	2,507,924
總資產	1,989,823	2,060,293	2,350,241	3,583,197	3,052,196
總權益	978,098	1,012,334	1,247,263	1,922,054	1,831,19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39,300	125,234	137,856	84,521	106,861
流動負債	972,425	922,725	965,122	1,576,622	1,114,141
總負債	1,011,725	1,047,959	1,102,978	1,661,143	1,221,002
總權益及負債	1,989,823	2,060,293	2,350,241	3,583,197	3,052,196

主席報告



我們一直為成為一流國際化
能源服務企業而努力。

王國強
主席及執行董事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向各位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報告年度」）的年報。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1,100.6百萬元，本公司權益所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5.5百萬元。

市場回顧

回顧過去的一年，全球經濟形勢整體向好轉變。受益於石油輸出國組織和其他主要產油國的減產協議，以及美、中、歐三大經濟體共振式復蘇帶來的旺盛需求，油氣市場價格回升，消費穩中有增，市場總體趨於再平衡，由此帶來了油公司資本性支出恢復式增長，油氣服務行業虧損縮減。

國際市場方面，本報告年度內，國際石油市場呈現「V」字走勢。上半年國際原油價格震盪下行，下半年形勢出現逆轉。截至本報告期末，布倫特國際原油期貨價格回升至66.62美元。受此影響，全球工程技術服務市場規模觸底回升。根據中國石油集團經濟技術研究院發佈的《2017年國內外油氣行業發展報告》的統計，二零一七年全球工程技術服務市場規模約為2,335億美元，較二零一六年增長5%，其中油田生產服務板塊漲幅29.2%，測錄試服務板塊增長14.7%，鑽完井服務板塊增長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方面，經歷了三年深度調整，本報告年度內，中國傳統三大石油公司勘探開發走勢趨穩，上游投資回升，油氣田發現數量增多，新增油氣探明地質儲量為近10億噸和5,000億立方米以上。中國原油消費持續快速增長，全年原油表觀消費量為6.1億噸，同比增長6%，增速創六年來新高。特別是隨着治理空氣污染推出的「煤改氣」政策，中國國內天然氣需求加大，各油公司已增加常規天然氣、頁岩氣勘探開發投資力度，部分油服企業已扭虧為盈。

在這樣的外部環境下，本集團積極調整了自身的經營策略，一方面，持續優化成本、業務結構，本集團對低油價適應能力顯著增強；另一方面，本集團加大新形勢下客戶所需產品和技術的研發力度，在新產品、核心市場等領域取得了諸多重要的突破。隨着整體市場的回升，設備利用率和工作量全面恢復，全年銷售規模、經營業績大幅好轉。此外，市場方面，本集團在中國四川的頁岩氣市場、伊拉克市場均取得了重要突破。技術與產品方面，本集團大力推動科技創新，超聲波解堵技術、永久光纖監測技術、防漏堵漏技術以及可溶橋塞、套間壓治理等一大批新技術、新工藝在不同地區得到成功的現場應用，獲得客戶一致好評，產品和技術的適應性和豐富程度得到很大改善。本集團的抗風險與滿足客戶新形勢下產品和技術需求的能力得到進一步提升。

未來展望

展望二零一八年，我們認為這將是全球油氣行業進一步全面回暖的重要拐點。經過長達三年多的調整，全球油氣供求市場已經接近再平衡。隨着油氣需求，尤其是中國天然氣需求的穩步增長，受限於油田勘探開發周期長的客觀規律，我們認為二零一八年國際油價將進一步上漲。全球油氣勘探開發投資將進一步恢復性增長，並且增長幅度將有望超過二零一七年的水平。總而言之，經歷連續三年市場低迷後，油氣服務行業迎來多重利好，有望在新一年實現較高速增長。

有鑑於此，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的核心市場策略將是集中優勢資源，抓好重點項目的運作，持續把精力和關注點放在能為本集團創造更好價值的優質市場上。重點項目包括：一、新疆市場，借助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石油」）實施5,000萬噸上產工程，特別是塔里木油田二零二零年規劃實現油氣產量當量3,000萬噸的機遇，穩定存量市場，拓展增量市場，強化項目管控，鞏固競爭優勢；二、四川頁岩氣市場，全力做好已中目標項目，堅持技術創新，對標先進水平，提高本集團核心競爭力；三、海外新市場，圍繞伊拉克已經中標的項目，做大中東市場，借助「一帶一路」機遇向更寬領域、更深層次持續發展，形成穩固、多樣贏利模式，區域抗風險能力、創效能力、國際化能力同步提高。

隨着油價持續上漲，服務公司盈利能力全面回升，借助大型油企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推進，獨立油服企業競爭力逐漸增強的態勢可期。為適應新形勢下的發展需求，本集團已經完成相應經營策略調整和管理制度建設。我們相信，本集團將在二零一八年實現業績的再次騰飛。

致謝

本人藉此機會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尊敬的股東、客戶、合作伙伴及廣大投資者的信任和支持，以及全體員工的竭誠奉獻。我們將繼續提升業務水平，實現穩健發展，為股東帶來更好的價值回饋。

王國強

董事會主席

業務回顧

本報告年度，國際原油市場全年呈現先抑後揚，總體攀升的震蕩格局。雖然有各種不確定因素的階段性影響，但鑑於過去三年的深度調整，總體供求關係已經接近平衡。國際油氣市場已經走出低谷，進入不斷向上修復的階段，而且這一趨勢有望在二零一八年得到更進一步的加強。與國際油價的走勢一致，二零一七年油公司開始逐步增加了勘探及開發支出，但增長幅度與力度有限，且不同的區域市場表現不一，尤其是經歷了兩年多的低油價生存期，油公司普遍形成的節約成本的經營理念仍然持續性貫徹執行，對外招標項目不僅在服務質量上有更高的要求，且服務價格依然偏低，但勝在工作量已經有明顯的改善。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抓住油公司恢復資本支出的有利時機，積極深耕傳統市場，大力拓展新業務領域，實現了本集團整體業務走出低谷的良好發展態勢。第一，傳統市場主動加強與客戶的聯繫，貼近客戶需求，及時掌握政策、技術、競爭者等市場信息，超前行動，快速響應，在主動求變中發現和抓住市場機會，在中國的塔里木油田、四川油田等市場，哈薩克環裏海市場等區域，鑽完井等傳統優勢項目工作量得到顯著提升；第二，精簡機構、減少管理層級，將管理的重心放在市場和服務質量上，在降低管理成本的同時，服務質量不降低，客戶滿意度不降低，項目運行時效不降低；第三，拓展新市場和新的業務領域，潛心尋找新市場和新機會，二零一七年除了在俄羅斯、土庫曼斯坦等區域獲得新的訂單，在伊拉克米桑油田也獲得修井服務合同的突破，不僅有利於本集團業務合理佈局，也為下步發展打下良好基礎；第四，繼續堅定不移控制成本，不斷優化組織架構，將「降本增效」作為管理主線自上而下持續貫徹執行，提升本集團經營管理水平。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1,100.6百萬元，較去年同比增加人民幣252.5百萬元，增長29.8%，國內與海外收入規模均有明顯增長。其中，來自中國市場的收入為人民幣634.5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154.2百萬元，增長32.1%；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為人民幣466.1百萬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98.3百萬元，增長26.7%。業務板塊方面，油藏服務板塊收入為人民幣614.7百萬元，較去年同比增加人民幣69.3百萬元，增長12.7%；鑽井服務板塊收入為人民幣320.5百萬元，較去年同比增加人民幣138.4百萬元，增長76.0%；完井服務板塊收入為人民幣165.5百萬元，較去年同比增加人民幣44.9百萬元，增長37.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入分析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1,100.6百萬元，較去年同比增加人民幣252.5百萬元，增長29.8%。收入增加與油服行業回暖、本集團積極拓展市場以及整體服務水平和效率提升等多因素相關，三大業務板塊收入均有明顯增長。其中，油藏服務收入佔比55.9%，鑽井業務佔比29.1%，完井業務佔比15.0%，較去年同比收入分別增加12.7%、76.0%、37.2%。作為本集團傳統業務主線，油藏服務依然對本集團收入貢獻最大，但完井和鑽井業務也有明顯增長，尤其是隨着油公司增加勘探開發有關建井的資本支出，本集團鑽井業務增長明顯。以下為本集團按不同業務板塊劃分的收入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油藏	614,690	545,426	12.7%
鑽井	320,489	182,099	76.0%
完井	165,463	120,606	37.2%
總計	1,100,642	848,131	29.8%

油藏服務板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收入			
海外	292,002	254,459	14.8%
中國	322,688	290,967	10.9%
總計	614,690	545,426	12.7%

本報告年度內，油藏服務板塊收入為人民幣614.7百萬元，較去年同比增加人民幣69.3百萬元，增長12.7%。其中，海外市場實現收入人民幣292.0百萬元，佔油藏服務總收入的47.5%；中國市場實現收入人民幣322.7百萬元，佔油藏服務總收入的52.5%。本集團的油藏服務分別提供油藏研究服務、動態監測服務、試油試採服務、油氣運行維護服務及採油工藝服務等。油藏服務業務始終圍繞客戶經濟效益最大化為目標，提供優化解決方案及系統工藝服務，深受客戶的認可。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的油藏服務將提高採收率、為客戶解決老油田生產開發中的問題作為服務方向，於若干市場成功取得以下成果。

1. 將超聲波解堵技術成功推入南海區域市場及哈薩克斯坦市場。作為一種新型的綠色環保增油工藝，超聲波解堵技術可廣泛應用於水井增注、油井增油以及環保等領域，而且成本低、增產效果顯著，並可以多次使用對儲層無傷害。在南海實施的解堵工藝單井日增油達49桶，解堵目的層增液38.2%，增油8.7倍，為客戶帶來了良好的經濟效益。
2. 首次在塔里木油田成功實施光纖加電纜複合監測工藝，能夠同時完成目的層壓力、溫度的資料錄取和井筒溫度剖面的監測。已實施的1口井已穩定運行四個月，資料準確性完全達到設計要求，該技術已確定在塔里木油田將做進一步推廣應用。
3. 在中國某氣田首次引進排水採氣壓縮機氣舉工藝。該地區油藏面臨底水上升、產量逐年遞減，甚至油田完全停產的境況，而通過本集團提供的這一工藝服務，將能有效提高氣井產量、緩減遞減並最終延長該氣田的開發周期。
4. 在哈薩克斯坦某油田首次實施深度油井堵水工藝。該油田在開發過程中，油藏含水上升速度快、產量遞減率較大。以往客戶採用水泥封堵技術，僅能對近井地帶產生一定效果，但不能改變油藏平面水淹的開發難題。本集團已在該油田施工作業三井次，作業後初期就實現增油1,460桶的效果，為客戶帶來了直接的經濟效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這些針對油田後期開發過程中採油難而推廣的工藝技術，極大地豐富了本集團油藏板塊的產品與技術內涵，加強了本集團在滿足油田控制開發成本，追求更高採收率需求下的競爭能力，未來有望在更多的區域推廣並實現更大的經濟效益。

鑽井服務板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鑽井服務收入			
海外	118,618	56,176	111.2%
中國	201,871	125,923	60.3%
總計	320,489	182,099	76.0%

本報告年度內，鑽井服務板塊收入為人民幣320.5百萬元，較去年同比增加人民幣138.4百萬元，增長76.0%。其中，海外市場實現收入人民幣118.6百萬元，同比增長111.2%，佔鑽井服務總收入的37.0%；中國市場實現收入人民幣201.9百萬元，同比增長60.3%，佔鑽井服務總收入的63.0%。本集團的鑽井服務包括鑽機服務、修井機服務、垂直鑽井技術服務、水平鑽井技術服務、側鑽井技術服務、欠平衡鑽井技術服務、精細控壓鑽井(FMPD)技術服務、固井服務及鑽井液服務等。

本報告年度內，受益於油公司增加建井投資，本集團的鑽井業務恢復迅猛，尤其是以中國塔里木鑽井業務和哈薩克斯坦修井業務的快速復甦為代表。另外，在工作量回升的同時，本集團在多個領域都有了實質性突破。

1. 本集團旗下新疆華油能源工程服務有限公司檢測中心獲得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CNAS」）認可證書。這標誌着該檢測中心已成為國家認可的標準檢測實驗室，其硬件設施、管理水平和檢測能力均達到國際認可準則要求，其出具的檢測報告具有國際權威性。該實驗檢測中心佔地近千平米，擁有Fann75高溫高壓流變儀、OFITE高溫高壓失水儀、梯度測試儀等符合美國石油協會標準的高品質、高性能的檢測儀器及設備。此次獲得CNAS認可的領域包括原油類、鑽井液類、油田化學劑類、水類、化學試劑類等五大檢測項目。這不僅有利於響應客戶需求，而且可以拓展業務，增強本集團市場競爭力。目前該檢測中心已獲得塔里木油田鑽井液檢測三年合同。

2. 本集團工程技術中心防漏堵漏技術體系在重慶區域得到了成功應用。目標井在鑽井過程中出現明顯的鑽井液漏失，漏失油基泥漿超過200立方米，使用當地泥漿堵漏材料超過60噸，但是收效甚微。本集團HyperLCasing技術體系選用耐高溫、抗高壓的天然物質作為漏失處理材料，特別是可直接通過井下工具組合添加到泥漿中，無需起下鑽、下光鑽桿及旁通閥便可完成，配方簡單，操作簡便，不影響泥漿性能；進入漏失層後能很快形成有效強度阻止漏失，明顯提升井壁的完整性和穩定性，具有減少一層技術套管、提高固井質量的潛能等一系列優勢。在本集團專家的指導下，目標井採用本集團配方成功堵漏，獲得客戶的認可和表揚。
3. 鄂爾多斯鑽井工作量增加283%，多次應客戶要求在服務商會議上分享生產工藝及管理經驗，年完鑽井數23口井，相比去年工作量有較大幅度增長。
4. 在四川頁岩氣市場鑽井總包和伊拉克米桑油田市場修井服務等方面，獲得了訂單的實質性突破。

完井服務板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完井服務收入			
海外	55,505	57,180	(2.9%)
中國	109,958	63,426	73.4%
總計	165,463	120,606	37.2%

本報告年度內，完井服務板塊收入為人民幣165.5百萬元，較去年同比增加人民幣44.9百萬元，增長37.2%。其中，海外市場實現收入人民幣55.5百萬元，佔完井服務總收入的33.5%；中國市場實現收入人民幣110.0百萬元，佔完井服務總收入的66.5%。本集團的完井服務包括完井工具貿易及相關服務、增產以及壓裂服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的完井服務除了致力於抓住市場回升的機會，保證核心優勢區域市場訂單成功率的同时，加大了本集團自主研發工具和產品的力度，完井工具的種類多樣性進一步提升，於若干市場成功取得成果。其中，新加坡工廠5" 10K和5" 15K大通徑封隔器已經交付中國四川地區客戶使用；2 7/8" 10k Inc718材質安全閥銷售到阿富汗；諾斯工廠SLIP ON遇油膨脹封隔器銷售至馬來西亞貝殼休斯；套間壓治理技術3E體系配方通過持續研發與改進，在大慶油田繼去年作業2口井之後今年又作業了5口井，效果顯著。

市場分析

本報告年度內，國際石油市場呈現「V」字走勢。上半年國際原油價格震蕩下行，布倫特原油期貨價格從最高58.37美元／桶下跌至最低44.35美元／桶；下半年形勢出現逆轉，原油市場步入上行軌道且震幅收窄，十一月以來油價恢復至年初水平並持續震蕩上行，自十二月中旬強勢突破持續上行，行情回歸強勢，市場情緒開始實質性好轉。截至報告期末，布倫特國際原油價格回升至66.62美元高位。

國際油價上漲主要由於原油供需改善，主要體現在：1、OPEC持續履行減產協議；2、美國頁岩油生產力度有所減弱；3、美國原油庫存持續下降；4、伊拉克公投、伊朗或受制裁等地緣政治影響。國際油價的穩定上漲引發油服行業復甦，帶動油氣勘探開發投資反彈，但本報告年度內反彈力度有限，且全球油服市場的競爭格局發生變化，區域市場發展差異化特徵明顯，競爭更加激烈。

海外市場

本集團主要的海外市場集中在中亞、東南亞、中東等全球石油資源豐富，且勘探開發活動活躍的地區。本報告年度內，受油價持續震蕩復甦的影響，海外區域客戶投資緩慢恢復，勘探開發工作量有所增加，加之堅戈對美元匯率回彈並持續穩定，使本集團二零一七年在中國地區的中亞地區的整體營運規模出現一定好轉。此外，中東地區與東南亞地區由於普遍採取美元結算，該等地區的收入規模同比基本維持了比較穩定的水平，並且市場規模較二零一六年有所增加。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在海外市場採取了積極的措施以抓住國際油價回升，市場需求恢復這一有利時機，穩定生產經營形勢。首先，持續加強油田開發降本增效的業務拓展。本集團重點發展提高採收率相關業務，將超聲波解堵技術成功推入哈薩克市場；其次，深入挖掘發掘存量市場機會，積極爭取項目。哈薩克斯坦市場超額實現年度指標，收入規模比二零一六年增長52.1%；印尼和加拿大市場與二零一六年相比均實現了不同程度的產值增長。第三，積極開拓新市場和新業務。本集團於年初獲得了伊拉克米桑石油管理局頒發的市場准入證書後，於下半年正式中標伊拉克米桑項目修井機兩年期服務項目，目前正在積極籌備，二零一八年將投入作業；二零一七年五月在烏茲別克斯坦分別獲得了新絲路油氣公司監督服務合同、明格布拉克公司尾管懸掛器和分級箍合同等，並與客戶方初步達成長遠的合作意向，預示着本集團在該區域的市場拓展工作取得了階段性成果。本集團在俄羅斯市場亦有所突破，在環保業務方面初步形成產值。

國內市場

二零一四年以來的持續低油價拖累了國內三桶油即中石油、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石化」）和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中海油」）的上游經營，產量連續下降，同時進口量持續增長。二零一七年中國原油對外依存度增加3個百分點達到67.4%。隨着油價的回升，一方面，持續對外依存度的增加倒逼油公司增加資本支出以穩定產量規模；另一方面，隨着國內三桶油即中石油，中石化和中海油二零一七年經營業績得到明顯改善，也加強了油公司增加資本支出的意願。根據中石油二零一七年年中期報告，中石油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勘探與生產板塊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453.03億元，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增長了14.5%。根據中石化二零一七年年中期報告，中石化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勘探與開發板塊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68.70億元，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增長了32.9%。

二零一七年國內天然氣相關勘探開發率先提速。根據國家《能源發展戰略行動計劃（2014-2020年）》，到二零二零年，我國天然氣消費量將達到3,600億立方米，同二零一六年相比增長幅度高達41.7%，在一次能源佔比中達到10%。中石油天然氣勘探在塔里木、柴達木等地區取得重要突破，同時非常規油氣勘探穩步推進。中石化加速涪陵頁岩氣和華北杭錦旗天然氣產能建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抓住國際油價逐步回升、市場恢復的大好機遇，積極延伸中國區存量市場，開拓增量市場，重點針對以下幾個方面集中力量開展工作並取得了優異的成績。

- 確保原有產品技術的工作量恢復：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國內完井工具製造能力和服務水平進一步提升，塔里木油田和四川油田等完井業務迅速恢復，中國區完井服務板塊業務同比增長73.4%；長慶油田鑽井工作量增加283%，年完鑽井數達到23口井；此外，本集團緊盯國內非常規天然氣市場大幅增長的機會。在四川長寧頁岩氣區塊，成功開拓並完成旋轉導向服務10井次；更具有突破性和里程碑意義的是經過長達一年的項目跟蹤，於二零一八年二月成功中標頁岩氣總包鑽井項目。
- 加快推廣有特色的新產品、新技術，滿足客戶在行業緩慢復甦過程中對降本增效的需求。首次在塔里木盆地成功實施光纖加電纜複合監測工藝，能夠同時完成目的層壓力、溫度的錄取和井筒溫度剖面的監測；在新疆某氣田首次引進排水採氣壓縮機氣舉工藝；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上旬，華油HyperLCasing鑽井防堵漏技術體系在中石化重慶某頁岩氣區塊得到了首次成功應用，該技術具有廣闊的發展前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在南海某油田實施的超聲波解堵工藝實現單井日增油達49桶，解堵目的層增液38.2%，增油8.7倍，取得了巨大成功，二零一八年中海油將在其它區塊廣泛推廣該技術。

綜上所述，經過二零一七年的努力，我們已經渡過了最艱難的行業周期，在優勝劣汰中已經漸漸顯示出企業的競爭實力並進一步明確了未來發展的方向。我們有信心在二零一八年抓住行業機遇，通過持續滿足客戶需求，提高產品的內在能力，關注培養核心技術，把機遇和機會變成經營成果，繼續保持業務和利潤的持續增長。

研發及製造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科研部門圍繞專項課題開展了自主創新、引進孵化的新技術攻關。在繼上半年潛油直驅螺桿泵採油工藝、FulconFrac™全縫導流壓裂技術及新型完井工具研發及市場應用成果進一步擴大的基礎上，本集團又在超聲波增油／增注技術、鑽井防漏／堵漏技術、鑽／完井工藝技術等領域獲得新的突破。

工程技術中心繼年初將潛油直驅螺桿泵採油工藝和FulconFrac™全縫導流壓裂技術成功推向哈薩克市場的同時，又成功將超聲波增油／增注技術打入哈薩克斯坦市場、國內長慶市場及南海市場，並成功完成8口井礦場試驗，增油效果十分顯著。如哈薩克斯坦某油田某井在二零一七年八月底日產油量僅為0.9噸，實施超聲波增油措施後，日產油量穩定在5.2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底，已淨增原油508噸；南海某油田某井在日產油量5桶的前提下，實施超聲波措施後，日產油量增至54桶，每天淨增原油49桶。此外，鑽井泥漿防漏／堵漏技術在重慶某頁岩氣區塊堵漏首獲成功，該技術在傳統工藝堵漏20天未果的情況下，一次性完勝，被客戶譽為最具實效的堵漏技術。

完井工廠圍繞二零一七年科研立項，着眼開發低成本、可持續、市場需求迫切的新型完井配套工具，並申報發明專利2項、實用新型專利6項。其中，部份科研成果已投放市場應用，獲得顯著經濟效益。如新加坡工廠5" 10K和5" 15K大通徑封隔器已經交付四川客戶使用；2 7/8" 10k Inc718材質安全閥、SLIP ON遇油膨脹封隔器以及5.5" 全可溶橋塞已全面通過第三方測試，並獲得訂單；套間壓治理3E技術體系通過進一步完善，繼去年大慶油田作業2口井之後，二零一七年又完成5口井作業，進一步證實該技術的先進性、適用性和有效性，預計二零一八年將進入全面推廣階段。

本集團下屬公司新疆華油能源工程服務有限公司歷時3年攻關，於二零一七年底已形成一整套能夠滿足塔里木油田山前帶鑽井工程要求的高性能環保水基鑽井液／完井液體系。其中，鑽井液最高密度可達2.60g/cm³、最高溫度可達200℃，具有較好的抗岩屑污染、水泥污染和鹽水污染的能力，並對儲層有較好的保護作用；完井液最高密度可達2.00g/cm³、最高溫度可達180℃，熱靜置15天沉降穩定性能良好。目前，該體系已通過塔里木油田分公司質量檢測中心檢測，各項參數性能均優於目前市場同類產品，且優於《DB 65/T 3997-2017油氣田鑽井固體廢棄物綜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人力資源

根據業務發展的需要，本集團在人力資源方面採取如下措施：

為適應外部市場環境變化，配合本集團發展戰略的需要，年內進一步優化本集團組織架構，縮短了管理層級，以實現快速反應、靈活高效率運營的目的。本集團同時重新釐定和清晰了本集團架構及匯報線，明確各部門、下屬各單位的職責，並對具體實施進行監督與考核。

為進一步提升本集團高管團隊的管理能力，本集團年內推動實施了對高管團隊的綜合考評。

為提升本集團核心科技技術能力，本集團優化了人才結構，持續引進行業高、精、尖人才；同時通過合理科學的選拔標準、科學的內部人才培養規劃及針對不同層級、不同類別崗位的培訓體系，為本集團內部骨幹人才的成長提供更多可能性。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在新市場拓展方面加大人力資源投入力度，目前已初見成效。本集團同時更加傾斜於對重大項目的支持，調整組織設計和專業力量配備，協助釐定相關職責，保證重大項目的順利進行。

本集團年度實際人力成本控制在年初預算範圍內。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總人數3,411人，與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總人數3,013人相比，增加了398人。

我們的計劃

本集團認為，隨着市場環境的逐步改善，油田的勘探開發投資將持續恢復，國際油價經歷了長達近三年的調整期，在二零一七年下半年開始震蕩回升，油田服務商優勝劣汰，區域市場發展差異化特徵明顯，客觀上創造了形成行業市場新格局的空間和機會。總體而言，二零一八年對油服行業而言是一個上升年。油服公司的業績將隨着油價進一步回升得到明顯改善。為此，除了進一步穩定、擴大傳統優勢市場與產品的市場份額外，本集團計劃重點在以下幾方面做好工作：

- 本集團將集中優勢資源，聚焦發展市場重大機遇業務，把有限的資源重點投入到大項目上，以實現本集團跨越式發展。
- 加強核心客戶的市場開發和客戶管理工作。立足市場、服務好客戶，致力於通過依法合規、安全環保、技術創新建立新型客戶關係。
- 加大頁岩氣一體化總包服務的投入和管理力度，充分發揮自身技術過硬、業務線全面的優勢，成功實現項目的有序運行，形成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
- 本集團將會加大科研和技術創新的投入，把握好技術進步的核心方向，在創新上有所突破，通過引進、整合、形成綜合技術能力，將技術與現實經營有效結合起來。
- 通過加大人才團隊建設力度帶動業務的快速發展。本集團將在核心團隊中引入更多高端人才，給予發展平台和上升通道，並加大培訓投資，大幅度提升人才的能力。
- 繼續大力發展環保、天然氣利用、地熱能等新業務領域，為本集團開闢新的可持續發展的利潤增長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1,100.6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848.1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52.5百萬元或29.8%。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原油價格稍微上漲，導致行業投資復甦及油服市場回暖轉好。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36.6百萬元，而上年度其他虧損淨額為人民幣30.0百萬元。錄得收益淨額主要是由於人民幣匯率對美元轉強，導致國內子公司持有的以美元計值的負債產生匯兌收益。

材料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材料成本為人民幣235.0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177.7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57.3百萬元或32.2%。材料成本增加主要是本集團經營業務回暖所致。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僱員薪酬開支為人民幣367.0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376.2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9.2百萬元或2.4%。此減少反映本集團致力裁減冗員及降薪以降低人工成本的努力。

經營租賃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租賃開支為人民幣69.4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52.8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6.6百萬元或31.4%，主要是本集團經營業務上升回暖所致。

運輸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運輸成本為人民幣19.0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22.7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3.7百萬元或16.3%。運輸成本減少反映了本集團為削減成本所付出的努力。

折舊及攤銷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92.2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117.9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5.7百萬元或21.8%。該減少主要是二零一六年已減值和已提足折舊的設備於本報告年度未計提折舊所致。

技術服務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技術服務費為人民幣188.3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107.2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81.1百萬元或75.7%。該增加主要是本集團經營業務增加所致。

資產減值轉回／(損失)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產減值轉回為人民幣22.9百萬元，而上年度資產減值損失為人民幣82.6百萬元。資產減值轉回主要是存貨減值的轉回所致。

其他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經營成本為人民幣142.5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149.2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6.7百萬元或4.5%，反映了本集團為節約一般行政開支所付出的努力。

經營溢利／(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的經營溢利為人民幣46.8百萬元，而上年度經營虧損為人民幣268.1百萬元。

融資成本淨額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淨值)為人民幣29.7百萬元，較上年度人民幣30.3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0.6百萬元或2.0%。該減少主要是因為利率的降低。

所得稅開支

於本報告年度，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3.9百萬元，而上年度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1.3百萬元。所得稅開支是本集團經營業務上升回暖所致。

年內溢利／(虧損)

由於上述說明，本集團於本報告年度的溢利為人民幣3.3百萬元，而上年度淨虧損為人民幣314.7百萬元。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溢利／(虧損)

於本報告年度，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5.5百萬元，而上年度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292.3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人民幣348.6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92.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4.3百萬元或11.3%。這主要是出售若干設備及現有設備持續折舊所致。

土地使用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使用權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1.3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5百萬元或2.3%，主要是現有土地使用權持續攤銷所致。

無形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為人民幣23.2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2.5百萬元或35.0%，主要是現有無形資產持續攤銷所致。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為人民幣141.9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8.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1百萬元或2.2%，主要是確認有關未彌補虧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所致。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非即期部分人民幣22.3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4百萬元或5.9%，而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即期部分為人民幣261.6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8.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1百萬元或5.3%，該增加主要是出售本集團若干設備所致。

存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為人民幣337.0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71.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4.6百萬元或9.3%。該減少主要是本集團更好地進行存貨管理所致。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682.6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63.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8.9百萬元或21.1%。該增加主要是本報告年度錄得的收入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為人民幣517.0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92.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1百萬元或4.9%。該增加主要是於材料採購及承包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和銀行存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49.6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63.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3.9百萬元或43.2%。減少主要是本集團經營業務擴張、償還銀行借款及設備採購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借款及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為人民幣263.2百萬元，而長期借款為人民幣18.3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即期部份為人民幣279.2百萬元，而長期借款為人民幣103.1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28.8%，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37.8%下降9%。資本負債比率由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數計算所得。借款總額包括長期借款、短期借款和長期借款的即期部份。

資本架構

本公司之資本只包括普通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535,192,332股股份（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4,790,332股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為人民幣880.0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15.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5.3百萬元或3.9%。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報告年度，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均無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已質押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其部份物業、廠房及設備、長期預付款以及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本集團的借款作抵押。已質押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07
長期預付款	6,565	7,04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73,200	56,027
土地使用權	-	21,758
限制性銀行存款	-	1,500

可換股債券

本報告年度可換股債券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部分	83,466
加：二零一七年利息開支	14,576
減：已付及應付利息	(2,940)
加：匯兌差額	(5,31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部分	89,78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賬外安排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賬外安排。

合約責任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資本性支出承擔，而經營租賃主要為租賃辦公室、倉庫及設備，金額為人民幣57.6百萬元。

執行董事

王國強，55歲，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曾為本公司行政總裁，本報告年度內再次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運作及管理。新任命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起生效。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委員。王先生於石油行業擁有逾33年經驗。王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自一九八四年七月至一九九三年八月，彼擔任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石油集團」）附屬公司華北油田測試公司的工程師。王先生於一九八四年七月畢業於華北石油職工大學（現稱北京經濟管理職業學院），取得油田機械專業文憑，並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取得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吳東方，4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吳先生於石油行業擁有逾26年經驗。吳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自一九九一年三月至一九九三年十一月，吳先生擔任中石油集團附屬公司華北油田測試公司的助理工程師。吳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取得西安石油大學電子儀器及測量技術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取得中國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劉若岩，70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鑽井及修井業務的市場營銷及生產與營運管理。劉先生於石油行業擁有逾44年經驗。劉先生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自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彼擔任中石油集團附屬公司中哈長城鑽井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哈薩克斯坦有關鑽井及修井業務的市場營銷及項目營運管理。自一九八四年九月至一九九九年十月，彼任職於中石油集團附屬公司華北石油管理局鑽井二公司，歷任組長及鑽井工程師及冀東前線首席指揮官、副總經理、總經理等職務。自一九七四年三月至一九八四年八月，彼擔任中石油集團附屬公司華北石油會戰指揮部技術員。自一九七二年七月至一九七四年二月，彼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燃料化學工業部地球物理勘探局鑽井組技術員助理。劉先生於一九八四年七月取得中國撫順石油學院石油管理及工程專業文憑，並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取得中共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學士學位。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

李強，43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有關計劃與經營、資本運作及訊息披露等內部監控工作。李先生於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李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在加入本集團前，彼任職於北京博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在其擔任高級項目經理，專長於企業戰略、流程重組、人力資源管理及其他諮詢工作。自一九九八年八月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彼任職北京化二股份有限公司，歷任銷售公司市場經理、廠長助理等職。李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取得北京物資學院企業管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取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林煬，43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林先生現擔任光遠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光遠資本」）之執行董事，專注於大中華地區之私人股本交易。彼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擔任中國服飾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146）的非執行董事。在加入光遠資本前，彼曾任職於中國光大控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及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研究部。林先生獲得渥太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華南理工大學機械與自動化工程學士學位。林先生是特許金融分析師資格持有人及現任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會員。

陳春花，54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成員。陳女士於學術教育及公司運作及業務管理實踐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自一九八六年七月起任職華南理工大學，現任工商管理學院教授及博士生導師。彼現亦擔任威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2308）之獨立董事。彼曾於二零一三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擔任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876）的聯席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負責整體營運及發展。自二零一六年九月，彼擔任北京大學國家發展研究院教授。陳女士於一九八六年六月取得華南工學院無線技術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獲得南京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國強，64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胡先生亦為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之董事局成員及財務委員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三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十月擔任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一間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319）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自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以下稱「該事務所」）退任前，已於該事務所任職逾32年。自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彼擔任該事務所香港及澳門區域主管合夥人。自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彼為該事務所大中華區審計及企業諮詢服務部（「AABS」）之主管合夥人，及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彼擔任AABS遠東地區之主管合夥人。胡先生於一九七四年取得香港大學理學學士學位。彼目前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張渝涓，44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一月，彼擔任北京智元微庫文化發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彼擔任南京品成四季文化創意公司總經理。自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彼擔任成都市天鑫洋金業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及香港天鑫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一九九九年至二零一零年，彼擔任北京圖文資訊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經管出版事業部總經理。自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彼任職中國糧油學會。張女士於一九九七年獲得武漢大學經濟學院經濟系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九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二零一五年獲得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溫嘉明，47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成員。溫先生於法律實務（專注於中國境內外投資、融資、併購及重組）方面擁有逾23年的經驗。自二零零一年十月起至今，彼擔任梁溫律師事務所的主任律師。自二零零六年五月、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及二零零八年六月起至今，彼亦分別為邦溫資本有限公司、邦溫資源有限公司及邦溫建地有限公司的執行主席。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一日起，彼擔任酷刑聲請上訴委員會委員。自一九九八年一月至二零零一年九月，彼擔任陳彼得趙國榮律師行的顧問律師。自一九九四年六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彼擔任陳淑雄律師行的助理律師。溫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及一九九四年分別取得香港大學法律（榮譽）學士學位及法律專業證書(PCLL)。彼分別於一九九六年及二零零一年獲香港高等法院、英國及威爾斯高等法院委任為律師。彼現亦為香港律師會及英國特許仲裁會的會員。彼自二零零九年四月起至今為中國司法部委托公證人。彼現時亦為中國民族貿易促進會香港分會副會長、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理事、中國產業海外發展協會創會理事、中國併購公會常務理事及其香港分會副主席。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履歷

高級管理層

李志國，44歲，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起擔任本集團首席運營官，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發展規劃、技術發展方向論證和實施，以及本集團日常生產經營工作的組織、協調、推進等工作。李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曾歷任本集團分公司部門經理、分公司副經理、西部大區總經理、本集團副總裁等職務。李先生先後於二零零八年獲塔里木油田公司技術創新一等獎、二零一三年獲「自治州創新能手」、二零一五年獲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科技進步獎」三等獎第一項目責任人等榮譽稱號，擁有有效專利21項，其中發明專利11項，實用新型專利10項。

趙峰，52歲，為本集團副總裁兼北美大區總經理，主要負責本集團北美及新加坡的業務開發及管理工作。趙先生於石油行業擁有約30年經驗。趙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自一九九八年五月至八月，彼擔任Shell Canada Ltd.的油藏工程師。自一九八六年八月至一九九五年十月，彼擔任中石油集團石油勘探開發研究院廊坊分院的油藏研究工程師。趙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取得中國西南石油學院石油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取得加拿大卡爾加里大學化學與石油工程碩士學位，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取得美國杜克大學富卡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馬洪果，45歲，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起擔任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中國區東部、西部大區的經營管理工作。馬先生於石油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馬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自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三年，馬先生擔任中石油集團附屬公司華北油田測試公司工程師。彼歷任本集團中亞大區阿柯糾賓項目部經理、本集團附屬華油工程公司常務副總、東部大區總經理等職務。馬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取得中國地質大學（武漢）地質勘查專業學士學位。

蔣青松，44歲，為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環保、天然氣和地熱等業務板塊市場開發和資源整合工作。蔣先生於石油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蔣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彼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彼擔任本集團副總裁兼泛俄語區總經理。彼歷任本集團副總經理、中亞大區總監、副總經理和總經理、哈薩克分公司總經理等職務。自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二月，彼擔任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的附屬公司勝利油田有限公司純梁採油廠地質所的油藏工程師，並多年擔任油田開發室主任一職。蔣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七月取得中國大慶石油學院石油工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曉勇，46歲，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起擔任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泛俄語區的各项工作。彼於石油行業擁有逾20餘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歷任哈薩克北哈大區總經理、克孜分公司總經理等職務。自一九九五年九月至二零零四年五月，彼歷任中石油集團附屬公司華北油田油氣井測試公司解釋中心工程師、副主任、主任。彼於一九九五年七月取得成都理工學院石油工程學士學位。

萬文江，57歲，為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大客戶開發工作及本集團東南亞大區和南亞區域項目。萬先生於石油行業擁有逾37年經驗。萬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加入本集團。自一九八一年七月至一九九零年九月，彼擔任中石油集團附屬公司華北井下作業公司的地質工程師。自一九九零年十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彼歷任中石油集團附屬公司華北測試公司解釋中心的中心副主任及中心主任。萬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畢業於華北石油職工大學（現稱北京經濟管理職業學院），取得石油地質專業文憑，並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取得西南石油學院（現稱西南石油大學）石油工程碩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報告書，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營運主要透過其在中國、哈薩克斯坦、土庫曼斯坦、新加坡、加拿大及印度尼西亞的附屬公司進行。本集團主要提供綜合油田服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主要業務分析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年內業務的審視與對未來業務發展的論述，以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年內表現以及本集團與僱員的關係描述均載於本年報第9頁至第24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結束後未發生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此外，本集團環保政策、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本集團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以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遵守情況描述如下。

環境政策及表現

1、 環保制度完善

本集團二零一七年持續強化《質量安全健康環境管理手冊》以及《能源管理程序》等環保制度的貫徹與落實，通過發佈《二零一七年健康安全環境責任狀》，將本集團環境保護責任明確落實到所屬各單位，並將環境事故考核納入各單位考核指標，強化對本集團生產經營活動中重要環境因素的控制力度。

2、 環境保護目標

本集團以「尊重自然，愛護環境」為環境保護方針，實現了環境污染事故為「零」的二零一七年度環境保護目標。

3、 ISO14001認證

本集團積極推動環境管理體系建設，通過環境管理的不斷深入，北京華油油氣技術開發有限公司、陝西華油能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重慶華油能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以及新疆華油油氣工程有限公司等均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及年度監督審核。

4、 客戶及所屬地環保作業要求

本集團積極推行「綠色、清潔、低碳和循環經濟」的可持續發展理念，將綠色環保融入到生產運營的各個環節，開展清潔生產。本集團通過積極溝通，掌握所屬地環保政策，使得海外作業滿足所屬地環保作業要求。

市場風險及不確定性

油價的企穩和繼續回升存在的不確定性是本集團的基本性風險。本集團於不同市場的業務均依賴產油商的持續開支及投資。儘管國際油價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中旬起持續上漲，市場普遍預測石油行業可能將迎來上升新周期，但並不保證情況將如預期持續改變並穩定。因此，這為本集團的日後經營管運帶來較大的不確定性。

哈薩克斯坦貨幣堅戈的匯率波動，令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目前，哈薩克斯坦為本集團收入貢獻最大的海外市場。根據若干法律法規，當地服務合約須以堅戈計價。二零一七年，堅戈對美元匯率整體走勢平穩，並未對本集團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某些新業務和新市場的發展存在不確定性。如地熱能開發利用和油田環保等新業務，以及本集團正在努力拓展的緬甸、俄羅斯和烏干達等新市場均尚處於培育期，業務發展速度難以準確預見。

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基於中國油氣市場的特點，本集團主要於國內市場為中石油集團以及聯屬公司提供服務。海外市場方面，本集團以中外合資的油田企業為主要客戶，並以國際油公司以及當地國家石油公司的業務為補充。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採取各種措施推行客戶多元化，以改變客戶集中的問題。本集團能夠以公平原則與該等客戶議價及商談其他條款。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中石油集團及其聯屬公司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86.3%及69.1%。

本集團與多家國內外油田服務供應商（包括全球最大多元化油田服務公司之一哈里伯頓公司）組成戰略聯盟。有關戰略聯盟使本集團能夠接觸各種優質產品及高端技術，有助於本集團發展業務。除以上戰略聯盟外，本集團向個別小型供應商採購材料、設備及外包服務。向供應商的所有採購及外包均按個別情況以公平價值進行。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於不同國家及地區擁有業務並設立附屬公司，須遵守其業務所在的多個司法權區及註冊成立地（包括中國、哈薩克斯坦、土庫曼斯坦、伊拉克、加拿大、新加坡、印尼及其他國家及地區）的多項法律法規規定。視乎性質及範圍，本集團涉及的法律法規規定主要有兩類：司法權區法律法規及工業法規。前者普遍包括註冊成立相關及營運相關的法律法規，如註冊成立法、稅法、勞工法及各種商業規例。後者主要包括油氣行業特定的法規，如環保法規、安全及健康法規及行業門檻相關法規。基於本集團已在不同國家及地區建立悠久的營運歷史，本集團已制定系統性方法以識別、了解及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包括設立專責遵例管理部門、招攬合資格的法律專才、設立法律法規數據庫、法律法規遵例培訓和及時審批法律事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違反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而會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82頁之合併收入表。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前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負債之概要載於本年報第4頁至第5頁。本概要概不構成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量佔本集團採購總量之19.1%（二零一六年：15.5%），其中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量則佔8.1%（二零一六年：5.6%）。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作出之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之54.0%（二零一六年：65.6%），其中最大客戶之銷售額則佔31.5%（二零一六年：38.9%）^{附註}。

本公司董事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本公司股東（「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者）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

股本

本公司於本報告年度內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可換股債券

本報告年度內已發行的本公司可換股債券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年報內之董事會報告第40至44頁。除上述所披露之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計劃外，於年內或年度結束時，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儲備

本公司於本報告年度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第84頁至第85頁。

附註：根據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年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作出之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之95.67%，其中最大客戶之銷售額則佔86.33%。這主要是由於在統計向客戶作出之銷售額時，中石油集團及其聯屬公司合計被視為同一客戶，中石化及其聯屬公司合計亦被視為同一客戶。為了更清晰地反映對單一客戶之銷售額，增加信息的透明度，因此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向各獨立法人公司作出之銷售額被視為對不同客戶之銷售額。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條文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約為人民幣1,037.4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24.6百萬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

董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王國強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吳東方先生
劉若岩先生
金樹茂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辭任）
李強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林煬先生
陳春花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渝涓女士
胡國強先生
溫嘉明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108條，張渝涓女士、胡國強先生和林煬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為董事。

擬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之董事詳情載於致股東通函。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5頁至第29頁。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的規定，本公司的董事就履行其職務或職責或有關的其他事情而蒙受或招致任何損失或責任，均有權獲得本公司以其資產賠償。本公司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人員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作出其符合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且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皆為獨立人士。

董事服務合約

各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續訂服務協議，為期三年。

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倘不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則不能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年末，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本集團整體業務或其任何主要部份之管理及行政訂立或訂有任何合約。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之設立旨在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慣例，檢討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本集團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架構。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合資格僱員之獎勵，計劃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薪酬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有關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及附註33。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之所獲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iii)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行政總裁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王國強先生	信託受益人（附註1）	648,484,000 (L)	42.24%
	實益擁有人（附註3）	2,590,000 (L)	0.17%
吳東方先生	信託受益人（附註2）	648,484,000 (L)	42.24%
	實益擁有人（附註3）	2,590,000 (L)	0.17%
陳春花女士（附註3）	實益擁有人	3,500,000 (L)	0.23%
劉若岩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	3,890,000 (L)	0.25%
溫嘉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33,333 (L)	0.002%
	實益擁有人（附註3）	2,833,334 (L)	0.18%
胡國強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	3,500,000 (L)	0.23%
李強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1,568,000 (L)	0.75%
張渝涓女士（附註3）	實益擁有人	2,500,000 (L)	0.16%
林煬先生（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L)	0.10%

附註：

1. 王國強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Truepath Trust（由王國強先生成立的全權信託）的受益人，因此彼被視為於由Red Velvet Holdings Limited透過Truepath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489,51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王國強先生及吳東方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故王國強先生亦被視為於由吳東方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2. (i)吳東方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Widescope Trust（由吳東方先生成立的全權信託）的受益人，因此彼被視為於由Elegant Eagle Investments Limited透過Widescope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137,37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i)吳先生及其家庭成員為True Harmony Trust（由吳東方先生成立的全權信託）的實益擁有人，因此彼被視為於由Best Harvest Far East Limited透過True Harmony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21,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ii)由於吳東方先生及王國強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故吳東方先生亦被視為於由王國強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王國強先生、吳東方先生、陳春花女士、劉若岩先生、溫嘉明先生、胡國強先生、李強先生、張渝涓女士及林煬先生持有該等股份的購股權。有關該等購股權的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4. 「L」代表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登記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通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方式而獲益的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亦無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安排以令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深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權益 概約百分比
Widescope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37,372,000 (L)	8.95%
Elegant Eagle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1及7)	受控法團權益	158,972,000 (L)	10.36%
Truepath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489,512,000 (L)	31.89%
Red Velvet Holdings Limited (附註2及7)	受控法團權益	489,512,000 (L)	31.89%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附註3及7)	受託人	763,182,442 (L)	49.71%
Greenwoods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4及7)	受控法團權益	120,062,000 (L)	7.82%
Greenwoods Assets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 (附註4及7)	受控法團權益	120,062,000 (L)	7.82%
蔣錦志 (附註4及7)	受控法團權益	120,062,000 (L)	7.82%
Unique Element Corp. (附註4及7)	受控法團權益	120,062,000 (L)	7.82%
Central Huijin Investment Ltd. (附註5及7)	受控法團權益	90,068,769 (L)	5.87%
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 (附註5及7)	受控法團權益	90,068,769 (L)	5.87%
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5及7)	受控法團權益	90,068,769 (L)	5.87%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5及7)	受控法團權益	90,068,769 (L)	5.87%
China Special Opportunities Fund III, L.P. (附註5及7)	受控法團權益	90,068,769 (L)	5.87%
CSOF III GP Limited (附註5及7)	受控法團權益	90,068,769 (L)	5.87%
Forebright Partners Limited (附註5及7)	受控法團權益	90,068,769 (L)	5.87%

附註：

1. 根據聯交所的記錄，Elegant Eagle Investments Limited通過受控法團擁有本公司157,972,000股股份。然而，Widescope Holdings Limited及Best Harvest Far East Limited由Elegant Eagle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因此Elegant Eagle Investments Limited被視為於該兩間公司分別持有本公司的137,372,000股及21,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Elegant Eagle Investments Limited被視為於本公司158,97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根據聯交所的記錄，Truepath Limited實益擁有489,512,000股股份，而Red Velvet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於487,51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然而，由於Truepath Limited由Red Velvet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因此Red Velvet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於本公司489,51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為Widescope Trust、Truepath Trust、Jumbo Wind Trust及Windsorland Trust之受託人，該等公司均為全權信託，分別透過Elegant Eagle Investments Limited、Red Velvet Holdings Limited、Starshine Investments Limited以信託方式持有本公司股份。因此，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被視為於True Harmony Limited、Widescope Holdings Limited、Truepath Limited、Jumbo Wind Limited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該120,062,000股股份指同一批股份。
5. 由Central Huijin Investment Ltd.、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China Special Opportunities Fund III, L.P.、CSOF III GP Limited及Forebright Partners Limited持有的股份為本公司同一批股份。本公司向Everbright Inno Investments Limited（由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及CSOF Inno Investments Limited（由China Special Opportunities Fund III, LP.、CSOF III GP Limited及Forebright Partners Limited控制的公司）發行了本金額15,000,000美元可換股債券。該等股份包括本公司將於可換股債券兌換時可能予發行的69,230,769股相關股份（根據經調整兌換價1.69港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的公告。
6. 「L」指好倉。
7.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股東須於若干條件獲達成後呈交權益披露表格。因此，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最新持股量或有別於向本公司及聯交所呈交的持股量。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該條所述的股東名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銷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優先認股權

組織章程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地點）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概無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的優先認股權條文。

不競爭承諾

王國強先生、Truepath Limited、Red Velvet Holdings Limited、吳東方先生、True Harmony Limited、Best Harvest Far East Limited、Widescope Holdings Limited及Elegant Eagle Investments Limited（「控股股東」）各自己簽署不競爭契諾，據此，彼等已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向本公司保證及承諾，將不會直接或間接或作為主事人或代理人以及不論自行或彼此，或與他人聯合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或透過任何實體（於或透過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除外），(i)進行、從事、參與或於當中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或提供任何服務或提供任何財務支持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公司不時經營的任何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提供綜合油田服務或任何其他業務（不論作為股東、董事、高級職員、合夥人、代理、貸款人、僱員、顧問或其他身份及不論為換取利潤、回報或其他利益）；或(ii)採取任何干預或中斷或可能干預或中斷本集團業務的行動，包括但不限於，招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客戶、供應商或僱員。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控股股東已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確認彼等已遵循不競爭契諾，以於本年報中披露。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中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從事或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形成競爭或可能形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概無訂立上市規則規定須於本報告披露之任何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所載的關連方交易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定義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吸引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向彼等提供額外獎勵以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2. 參與人士

董事會獲授權按其絕對酌情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向（其中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任何董事或任何僱員（全職及兼職）或董事會可全權酌情考慮已為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3.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涉及股份之最高數目為32,250,000股，佔同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1%。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更新購股權計劃授權限額，佔同日已發行股份10%（即合共153,479,033股股份）。

4. 每位參與者可獲授股份之上限

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任何承授人授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

5. 根據購股權須認購股份之期限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在由董事會釐定之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該期間不得超過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並須受購股權計劃條款之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

6. 須於行使前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限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就必須持有之購股權設定最短期限及於購股權獲行使前必須達致的業績目標。

7. 接納之期限及接納購股權之應付金額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須於發出該要約日期（包括該日期）起8日內獲接納。承授人須於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時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

8. 釐定認購價之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特定購股權有關之股份認購價，必須為董事會全權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之價格，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在授出購股權當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在授出購股權當日之股份面值。

9. 購股權計劃之有效期

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成為無條件及將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起計十年期間內一直有效，惟受限於購股權計劃所載提前終止條文。購股權計劃尚餘的有效期為三年零十一個月。

本公司有權發行購股權，惟根據購股權計劃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更新購股權計劃授權限額之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本公司可隨時在股東批准及發出通函後按照上市規則更新此限額，惟根據本公司所有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發行在外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3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之變動如下：

承授人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每股行使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董事									
王國強先生	1,090,000 (附註3)	-	-	-	-	1,090,000	13/06/2013	12/06/2023	4.694港元
	1,500,000 (附註4)	-	-	-	-	1,500,000	31/08/2016	30/08/2026	0.490港元
吳東方先生	1,090,000 (附註3)	-	-	-	-	1,090,000	13/06/2013	12/06/2023	4.694港元
	1,500,000 (附註4)	-	-	-	-	1,500,000	31/08/2016	30/08/2026	0.490港元
劉若岩先生	1,300,000 (附註1)	-	-	-	-	1,300,000	29/03/2012	28/03/2022	1.360港元
	1,090,000 (附註3)	-	-	-	-	1,090,000	13/06/2013	12/06/2023	4.694港元
	1,500,000 (附註4)	-	-	-	-	1,500,000	31/08/2016	30/08/2026	0.490港元

承授人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於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金樹茂先生	1,090,000 (附註3)	-	-	-	-	1,090,000	13/06/2013	12/06/2023	4.694港元
	1,500,000 (附註4)	-	-	-	-	1,500,000	31/08/2016	30/08/2026	0.490港元
陳春花女士	1,000,000 (附註1)	-	-	-	-	1,000,000	29/03/2012	28/03/2022	1.360港元
	1,000,000 (附註3)	-	-	-	-	1,000,000	13/06/2013	12/06/2023	4.694港元
	1,500,000 (附註4)	-	-	-	-	1,500,000	31/08/2016	30/08/2026	0.490港元
林煬先生	1,500,000 (附註4)	-	-	-	-	1,500,000	31/08/2016	30/08/2026	0.490港元
胡國強先生	1,000,000 (附註1)	-	-	-	-	1,000,000	29/03/2012	28/03/2022	1.360港元
	1,000,000 (附註3)	-	-	-	-	1,000,000	13/06/2013	12/06/2023	4.694港元
	1,500,000 (附註4)	-	-	-	-	1,500,000	31/08/2016	30/08/2026	0.490港元
李強先生	568,000 (附註2)	-	-	-	-	568,000	20/02/2012	19/02/2022	1.292港元
	1,000,000 (附註3)	-	-	-	-	1,000,000	13/06/2013	12/06/2023	4.694港元
	10,000,000 (附註4)	-	-	-	-	10,000,000	31/08/2016	30/08/2026	0.490港元
張渝涓女士	1,000,000 (附註3)	-	-	-	-	1,000,000	13/06/2013	12/06/2023	4.694港元
	1,500,000 (附註4)	-	-	-	-	1,500,000	31/08/2016	30/08/2026	0.490港元
溫嘉明先生	333,344 (附註1)	-	-	-	-	333,334	29/03/2012	28/03/2022	1.360港元
	1,000,000 (附註3)	-	-	-	-	1,000,000	13/06/2013	12/06/2023	4.694港元
	1,500,000 (附註4)	-	-	-	-	1,500,000	31/08/2016	30/08/2026	0.490港元
僱員 (合計)	106,500,000 (附註4)	-	402,000	-	568,000	105,530,000	31/08/2016	30/08/2026	0.490港元
	41,110,000 (附註3)	-	-	-	1,750,000	39,360,000	13/06/2013	12/06/2023	4.694港元
	9,291,334 (附註2)	-	-	-	338,667	8,952,667	20/02/2012	19/02/2022	1.292港元
	1,450,000 (附註1)	-	-	-	-	1,450,000	29/03/2012	28/03/2022	1.360港元
總計	195,412,668	-	402,000	-	2,656,667	192,354,001			

附註：

1. 緊接購股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授出當日之前的股份收市價為1.33港元。其中1/3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可予行使；1/3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可予行使；及餘下1/3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可予行使。
2. 緊接購股權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授出當日之前的股份收市價為1.27港元。其中1/3自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九日可予行使；1/3自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九日可予行使；及餘下1/3自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九日可予行使。
3. 緊接購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三日授出當日之前的股份收市價為4.57港元。其中1/3自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可予行使；1/3自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可予行使；及餘下1/3自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三日至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可予行使。
4. 緊接購股權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授出當日之前的股份收市價為0.49港元。其中1/3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日可予行使；1/3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日可予行使；及餘下1/3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日可予行使。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已失效。

慈善捐款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審閱本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所包含之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經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該等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最高的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6頁至57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至少25%（聯交所規定及根據上市規則所批准的最低公眾持股百分比）一直由公眾持有。

專業稅務意見建議

如果股東對購買、持有、處置及買賣本公司股份或行使任何有關權利的稅務影響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專家。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擔任本公司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會已建議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有關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國強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本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於保持企業管治之高標準，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條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離且由不同人士擔任。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位分別由王國強先生及蔣青松先生擔任。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批准委任王國強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以代替蔣青松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起生效。董事會認為王國強先生於石油行業的豐富經驗將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包含經驗豐富且能力卓越的人士）能確保權力與職權平衡。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提升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管守則。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監督本集團的戰略決策及監控業務與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授予有關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經營方面的權力及職責。為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董事委員會授權彼等各自職權範圍所載之職責。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各自須以誠信態度執行職責，並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且始終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

本公司已為本公司董事安排購買適當的責任保險，以彌償彼等因企業活動所引致之責任。保險範圍將每年進行審查。

董事會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即王國強先生（主席）、吳東方先生、劉若岩先生及李強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林煬先生及陳春花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渝涓女士、胡國強先生及溫嘉明先生）組成。該等董事之履歷均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除本年報董事會報告第37頁提及王國強先生與吳東方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重大的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相關關係。

於二零一七年內，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而其中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超過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令其組成擁有相當高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之獨立身份年度書面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身份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為董事會之有效運作帶來廣泛有價值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技能。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

有關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彼等在公眾公司或組織擔任職位之數目和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彼等的身份及於發行人公司任職的時間，董事已同意並已及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之承擔。

持續專業發展

於本報告年度內，全體董事透過出席及／或參閱與本集團業務、企業管治及上市公司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規例相關題材的培訓課程及／或材料，持續參與專業發展：

董事	職位	閱讀最新 監管規例材料	出席與本集團 業務或董事職責 相關的網上課程
王國強先生	執行董事	√	√
吳東方先生	執行董事	√	√
劉若岩先生	執行董事	√	√
李強先生	執行董事	√	√
金樹茂先生(附註)	執行董事	√	√
陳春花女士	非執行董事	√	√
林煬先生	非執行董事	√	√
張渝涓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胡國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溫嘉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附註：金樹茂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離且由不同人士擔任。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位分別由王國強先生及蔣青松先生擔任。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批准委任王國強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以代替蔣青松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起生效。董事會認為王先生於石油行業的豐富經驗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管理有利，包括富有經驗及高素質人員在內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能保障權力與授權的平衡。

董事之委任及重選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為期三年，惟須透過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倘不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則不能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根據章程細則第108條，全體董事須每三年至少輪值退任一次。根據章程細則第112條，任何因填補臨時職位空缺而起擔任的新任董事須在接受委任後之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上提請其本身供股東進行重選，而因填補董事會而起擔任的新董事須在接受委任後之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請其本身供股東進行選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之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王國強先生、吳東方先生及劉若岩先生均已根據章程細則之第108條輪值退任。李強先生已根據章程細則第112條辭任。彼等均獲重選連任為董事。有關根據章程細則將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連任的董事會成員之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報告。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之程序及過程乃載於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及監察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採納一項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即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及大致按季度舉行會議。董事會定期會議應發出至少14天通知，以讓所有董事皆有機會出席，並於定期會議議程中載入事宜。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發出適當通知。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將於會議召開前至少3日寄予董事或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之意見。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草擬本將於會議舉行當日後之合理時間內寄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考慮。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曾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各董事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 / 可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王國強先生	5/5	1/1
吳東方先生	2/5	0/1
劉若岩先生	4/5	1/1
李強（附註1）	5/5	1/1
金樹茂先生（附註2）	1/5	0/1
林煬先生	5/5	1/1
陳春花女士（附註3）	4/5	1/1
張渝涓女士	5/5	1/1
胡國強先生	5/5	1/1
溫嘉明先生	5/5	1/1

附註1： 李強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附註2： 金樹茂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辭任本公司董事。

附註3： 陳春花女士曾委任其他董事代為出席董事會會議，該次未計入其出席率。

於年內，本公司主席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多次會議，此等會議並無執行董事出席。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於年內，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與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同樣嚴格的僱員證券交易之自身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掌握本公司之未公開的內幕消息之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董事會之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任命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鼓勵董事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集團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之共同責任，且彼等之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a) 制定、檢討及實施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及
- (f) 制定、檢討及監察股東通訊政策的有效推行及向董事會提出有助鞏固本公司與股東之關係之建議。

於年內，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檢討及更新投訴舉報機制和反舞弊制度，以給予其董事及僱員指引。

董事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截至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王國強先生（主席）、張渝涓女士及胡國強先生，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方面：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建議變動提出推薦意見；
- 物色合適人選擔任董事；
- 就董事之委任或連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及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現任候選人，如誠信、經驗、技能及投入時間和精力以履行職責及責任之能力。提名委員會的推薦建議隨後提呈予董事會作出決定。彼等之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和本公司網站查閱。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六日舉行三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王國強先生	3/3
張渝涓女士	3/3
胡國強先生	3/3

於年內，提名委員會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考慮退任董事之重選事宜。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六日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董事會成員均在各自的領域內作出貢獻，四名執行董事皆為油氣行業的專業人士，對油氣行業有深刻的理解，擁有相當豐富的專業知識和企業管理經驗，五名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分別為企業運營、投融資管理、法律和財務管理方面的專家。

薪酬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張渝涓女士（主席）、王國強先生及胡國強先生，大部份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薪酬組合方案作出建議及授出批准，以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薪酬組合。薪酬委員會亦負責設立透明度高的程序，以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其本身薪酬的決策過程，其薪酬將參考個人表現及本公司經營業績以及市場慣例及市況而釐定。彼等之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和本公司網站查閱。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六日舉行三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張渝涓女士	3/3
王國強先生	3/3
胡國強先生	3/3

於年內，薪酬委員會已討論及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向董事會作出建議。為免潛在的利益衝突，成員已就其或其聯繫人士擁有當中重大權益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六名成員（其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8至29頁）的薪酬等級詳情乃載列如下：

薪酬等級（人民幣元）	人數
400,000-1,000,000	4
1,500,000-2,000,000	2

審核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胡國強先生（主席）、陳春花女士及溫嘉明先生，其中大部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方面：

- 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於向董事會提交有關文件前，考慮內部審核部門或外聘核數師所提出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項目；
- 根據核數師履行的工作、彼等的收費及委聘條款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並就委聘、續聘及撤換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及
- 檢討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及相關程序的充足性及有效性。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六日舉行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胡國強先生	3/3
陳春花女士（附註1）	2/3
溫嘉明先生	3/3

附註1： 陳春花女士曾委任其他董事代為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該次未計入其出席率。

審核委員會已於年內審閱審核計劃、財務報告制度、合規程序、內部控制（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風險管理制度及流程以及外聘核數師的續聘。彼等亦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中期期間及財政年度之中期及全年業績以及由外聘核數師所編製的有關會計事項及審核過程中重大發現之審核報告。本公司為僱員作出適當安排，讓彼等可以保密方式就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及其他事宜可能出現之不當行為提出疑問。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告密制度，並建議其加強事項及相關員工的培訓。彼等已更新之書面職權範圍（當中已載入對企業管治守則因為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報告而作出的修訂）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六日，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會面（無管理層在場），討論有關審計及內部監控的事項。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之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其須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之職責，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況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

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之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情知之評估。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月度更新。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設有風險控制部，以擔當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的職能。風險控制部在本年度先行制定審計計劃，後結合本集團本年度組織結構調整變動及新市場業務拓展等各種因素，對本集團整體運營情況進行實時風險評估，通過日常審計活動的開展，及時發現了本集團潛在的風險發展趨勢，動態調整了本集團風險矩陣，加強了風險預警且針對高風險事項制定了應對措施。

風險控制部通過(1)評估監控環境；(2)評估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3)以抽樣檢查關鍵監控程序的運作，來檢查內部監控機制的有效性。在本集團內部監控機制建設過程中，內部審計工作通過事前預測把關、事中跟蹤檢查、事後審計查處的結合，由發現型向防範型轉變，控制主要風險。風險控制部通過加強對內部監控機制有效性的監督評價，促使制度、流程在經營管理中得到有效執行，並以風險為導向持續優化內控制度。

風險控制部每半年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審計項目發現及高風險事項，並持續追蹤管理層針對審計整改計劃的執行情況。另外，於報告年度內，風險控制部的部門主管出席每次的審核委員會會議，並匯報審計計劃進展及匯報期內審計項目結果。

董事會責任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確定本集團達成經營目標時願意接受的風險因素及程度，並確保本集團設立、運營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有效性

在管理層的共同努力下，風險控制部完成了本集團整體層面的風險控制矩陣，從戰略、經營、法律、財務等四個層面全面評估了企業風險，評估出了高風險因素項目。他們就高風險因素共同制定了應對策略。風險控制矩陣及應對策略概要已透過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並獲得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的批准。

管理層的應對策略及行動計劃已經融合到企業正常運營過程中，並接受風險控制部門的監督。可以被理解的是該策略的實施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險。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成效進行年度審閱，當中涵蓋戰略、經營、法律合規、財務等方面，並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屬有效合宜。審核委員會已就本集團風險控制部員工及會計及外部審計員工的資源、資歷、經驗是否充足進行年度審閱，員工能勝任其角色及職責。在本報告年度內，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屬充足有效，而本集團在內部監控方面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相關守則條文。

內幕消息發佈及監控措施

就內幕消息而言，本集團已不時採取若干措施確保存在適當監控措施，以防止違反有關本集團的披露規定，包括：

- 內幕消息僅供有限人數僱員（主要為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於需要時查詢。掌握內幕消息的僱員充分知悉彼等之保密責任。
- 全體僱員（包括本集團董事）必須嚴格遵守有關保密資料管理的僱傭條款。

本集團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和上市規則的規定。本集團在合理切實可行的條件下，會盡快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除非有關消息屬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屬於任何安全範圍內。本集團在向公眾全面披露有關消息前，會確保該消息絕對保密。若本集團認為無法保持所需的機密性，或該信息可能已經外洩，會及時向公眾披露該信息。本集團致力確保公告或通函中所載的資料就重大事實而言並不屬虛假或具誤導性，或並不因遺漏重大事實而屬虛假或具誤導性，以清晰及均衡呈列資料，對正面及負面事實作出相等程度的披露。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支付或應支付給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審核服務費用為人民幣4.5百萬元。

公司秘書

本公司委聘莫明慧女士（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一間公司秘書服務供應商）之董事）為其公司秘書。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李強先生為其與本公司主要內部聯絡人士。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莫女士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了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之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之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了解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之重要性。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直接溝通機會。本公司主席、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回答股東提問。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股東通訊政策已獲採納，以便建立本公司與其股東之間的相互關係及溝通。為促進有效之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sptenergygroup.com)，本公司會於網站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之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查閱。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之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問題（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其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登。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股東可根據《公司條例》及章程細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以供考慮。有關遴選某一人士出任董事之建議之程序可查閱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向董事會查詢

擬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本公司之情況的股東可將其查詢電郵至IR@sptenergygroup.com。

憲制文件變更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之憲制文件概無出現任何重大變更。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認識到遵守國際環境保護政策、維護勞工權益是一家負責任的公司所具備的基本條件，也是客戶、公眾和政府等利益相關者的期望。本集團承諾遵守國家及作業所在地環保法律法規、遵守國際公認的勞工標準、以及其他適用的行業標準和國際公約，持續改善工作條件和員工福利；在本集團經營及作業範圍內，保護環境，積極推動降低廢棄物及溫室氣體排放，開展節能減排，降低單位產值水資源、能源消耗比率，實現可持續發展；本集團正道經營，杜絕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等行為；本集團履行環境、社會及管治責任是本集團提供良好工程技術服務，滿足客戶需要的一個必要條件。

1、 環境保護

本集團注重環境保護，並將環境保護視同與企業發展同等重要，在企業發展過程中，始終堅持維護環境的可持續發展。

為此，本集團致力於：

- 1) 不斷提升生產效率，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提高環保意識，在油田技術服務過程中嚴格遵守行業環境標準，包括《石油天然氣鑽井健康、安全與環境管理體系指南》等；
- 2) 促進能源、水、氣、紙張以及其他原材料的可持續利用；
- 3) 在作業過程中降低對環境生物多樣性及生態系統的影響，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作業所在國環境保護法律法規。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未受到與環境保護有關的任何處罰。

1.1 排放物

作為一家油田技術服務公司，在提供服務過程中可能產生相關排放物，具體分析如下：

廢氣：主要為鑽井、修井作業過程中動力來源於柴油；生產經營活動中使用的各種車輛源於汽油。其排放出廢氣包括有二氧化氮、二氧化硫、烴類等污染物。

固體廢物及廢液：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

1.1.1 主要排放物及其排放數據

指標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氮氧化物(千克)	4,799.9
硫氧化物(千克)	49.3
顆粒物(千克)	454.2

1.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指標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氧化碳(千克)	2,997,963.6
甲烷的二氧化碳當量(千克)	1.2
氧化亞氮的二氧化碳當量(千克)	77.3
溫室氣體總量(千克)	2,998,042.1

1.1.3 有害廢棄物總量

在生產作業過程中產生的有害廢棄物均由客戶聘請有資格的專業機構進行統一處理，故本集團無有害廢棄物的排放。

1.1.4 無害廢棄物總量

指標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活垃圾(噸)	644.0
生活污水(噸)	33,949.8

1.1.5 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成果

在油田開發技術服務過程中，本集團優先採用資源利用率高、無毒無害或者低毒低害的原材料以及污染物產生量少的清潔工藝、技術和設備。同時在保證正常生產的前提下，一是合理安排用車並盡可能乘公共交通；二是控制柴油機、壓縮機、發電機組無用空運轉時間；三是使用符合國際最新標準的汽油、柴油。通過以上措施，減少了廢氣的排放，降低了廢氣排放中氮氧化物、硫氧化物、顆粒物的產生，對生態環境的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1.1.6 處理廢棄物的方法及成效

在廢液方面，對於一般性生活污水，經污水管線排入污水處理廠。

在固體廢棄物方面，對一般固體廢物和工業固體廢物進行收集整理、安全分類存放，並做好防揚散、防流失措施；對於廢紙張、廢紙箱及生活垃圾等從源頭予以識別及分類，最終提供給廢物回收服務商，其收集、處理、再利用。

本集團在生產作業中產生的廢液和固體廢棄物全部按照以上措施進行了處理，全年沒有發生有毒有害廢棄物排放，避免了對環境造成污染。

1.2 資源使用

本集團生產和辦公過程中涉及的資源消耗主要包括水、電、燃油、紙張等。本集團通過採用節能設備、科技創新、合理規劃等措施，降低資源消耗。

1.2.1 能源總消耗量

指標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 (千瓦時)	4,720,006.0
氣 (立方米)	336,636.3
油 (立方米)	
柴油	2,923.0
汽油	483.5
機油	34.1
紙張 (張)	1,136,776.0

1.2.2 總耗水量

指標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用水量 (立方米)	35,996.0
生活辦公用水量 (立方米)	44,425.1

1.2.3 能源使用計劃及成果

本集團選用節油、高效設備，通過合理的作業流程，先進的技術工藝提高作業效率，有效縮短作業周期，從而達到減少能源消耗的目的。

本集團倡導建立綠色辦公室，達到綠色採購、綠色辦公、綠色用能、綠色出行的要求。優先採購高能效的辦公電器，不採購國家明令禁止使用的高耗能設備或產品；推行無紙化辦公，盡量使用電子化、多媒體平台，同時堅持紙張雙面使用；掌握汽車保養方法和節油駕駛技巧，以節省燃油及減少車輛磨損；本集團減少僱傭車輛和增加停用車數量，提倡辦公選擇公共交通。

通過採取上述節能降耗措施，本集團全年能耗下降明顯，能源利用效率顯著提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2.4 用水效益計劃及成果

作業方面，本集團提倡水資源的循環利用。同時，向員工開展節水教育宣傳，提高全員節水意識，嚴禁設備出現跑、冒、滴、漏現象。全年未發現水資源浪費現象，節水工作見到實效。

1.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

指標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紙箱（立方米）

19.5

1.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致力於生態環境保護，大力推進節能減排，倡導循環利用和低碳經濟，努力實現綠色生產。在生產活動開始時，本集團下屬公司與首席執行官簽訂環境考核責任狀，最大程度減少本集團生產運營對環境和氣候造成的不利影響。

1.3.1 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及有關措施

本集團業務活動對環境的影響主要集中在生產經營過程對能源的消耗，以及廢水、廢氣、固體廢棄物等的產生。本集團通過加強環境管理體系建設、改善生產技術、使用清潔能源及原料、加強員工環保培訓教育、推行綠色辦公等措施，持續降低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要求各作業區域根據具體情況建立並實施環境因素影響評價，接受地方政府對作業現場的環評及檢查，強化控制力度，為保護環境貢獻力量。

2、 社會

本集團在生產經營活動中，遵守法律法規、確保員工健康和 safety、提供高質量的技術服務、滿足客戶對技術服務的要求、加強與服務場所周邊居民對生活環境要求的溝通。通過與政府部門、非政府組織、供應商的不斷交流，提升本集團對社會資源的回報。

2.1 僱傭

本集團致力於營造一個尊重員工權利、誠信、優秀且相互信任的工作場所；本集團支持員工的人權，採取各種措施保障員工得到國際社會所公認的尊重與尊嚴；本集團相信每個人都擁有平等的機會，對員工的招聘、選拔和發展以才能為準，不受種族、膚色、民族、宗教信仰、性別、年齡、性取向、性別自認、婚姻狀況、殘疾，或任何受適用法律保護的其他特點的影響。

本集團根據各崗位工作的特點，實行三種工時制，即標準工時制、綜合計算工時制和不定時工時制。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勞動法》等相關國家相應法律法規，本集團保證員工工作時間不超過法定上限，除非在緊急或非正常的情況下，員工每周工作時間不應超過當地法律規定上限，包括加班時間，員工應當每周至少有一天休息時間。本集團制定了《考勤管理辦法》、《員工休假管理規定》，對員工享受各種假期的資格、天數和流程等作出詳細規定。例如，法定節假日、婚假、產前檢查假、產假、護理假、哺乳假、喪假等，同時員工享受國家規定的帶薪年休假。本集團一貫倡導杜絕歧視，在招聘、升職、日常人事管理工作中給予平等的機會，營造互相尊重、杜絕騷擾的工作場所。本集團尊重員工個人信息的隱私和保密性，尊重員工根據法律規定自由結社、加入或不加入工會、尋求代表或加入員工委員會的權利。

2.1.1 僱員結構

本集團實體職能部門及業務範圍主要集中於中國、哈薩克斯坦、加拿大、中東、土庫曼斯坦、印度尼西亞及其他地區。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為3,411人，僱員結構如下圖標示：

僱員分佈情況

僱員分佈（按年齡分佈）

年齡	60歲以上	50-59歲	40-49歲	30-39歲	20-29歲	合計
僱員人數	16	269	803	1,263	1,060	3,411
佔總僱員比例	0.5%	7.9%	23.5%	37.0%	31.1%	100%

僱員分佈（按性別分佈）

性別	僱員人數	佔比
男性	2,895	84.9%
女性	516	15.1%
合計	3,411	100%

僱員分佈（按地域分佈）

地域	僱員人數	佔比
中國	1,808	53.0%
哈薩克斯坦	1,172	34.4%
其他	431	12.6%
合計	3,411	100%

2.1.2 僱員流失比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流失比率約為17.8%。

僱員離職情況（按年齡分類）

年齡	60歲以上	50-59歲	40-49歲	30-39歲	20-29歲	合計
離職人數	2	32	80	300	195	609
佔總離職人員比例	0.3%	5.3%	13.1%	49.3%	32.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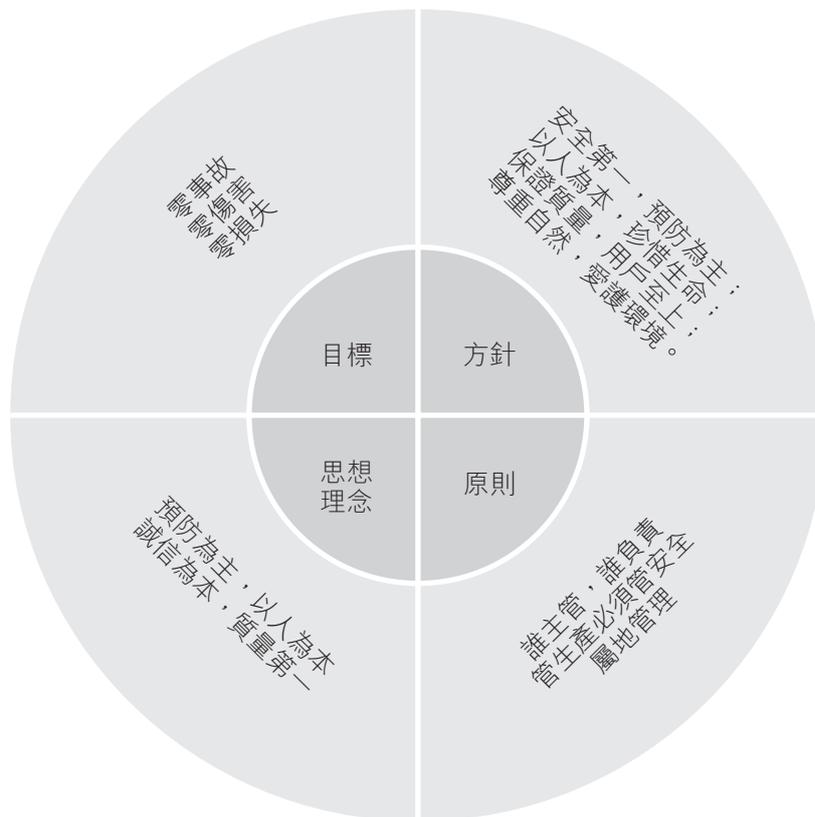
僱員離職情況（按地域分類）

地域	離職人數	佔總離職人員比例
中國	332	54.5%
哈薩克斯坦	175	28.7%
其他	102	16.7%
合計	609	100%

2.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重視安全管理，積極構建完整的安全管理體系。依據OHSAS18001：2007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標準和規範，全面有效實施質量、健康、安全、環境管理體系，持續改進、認真落實並完善體系文件。本集團堅持預防為主，追求零事故、零傷害、零損失的目標，通過不斷優化配置人力、物力和財力資源，持續改進管理體系。質量、健康、安全、環境表現和業績是獎懲、聘用人員的重要依據。逐級細化各級領導安全生產責任制，通過安全生產責任狀的簽訂，形成管生產必須管安全、管業務必須管安全的局面，做到全員參與。

本集團制定有《安全費用管理規定》，目的是為建立安全生產費用管理的長效機制，加強安全隱患治理，避免安全生產事故的發生，不斷改善本集團員工安全生產環境及作業條件；對存在職業健康危害因素的工作場所，為每一位員工配備符合國際標準及行業標準的勞動防護用品，以最大限度防止噪音、高溫、化工品等對員工造成職業危害。



2.3 發展與培訓

本集團致力於創建學習型企業，建立適合員工學習的組織結構。在職業發展管理模式中，本集團實行動態化的管理模式，全面提高員工的綜合業務水平。

本集團以強化企業內部員工培訓為目的，建立了適合本集團的培訓體系，以現代管理知識和高新技術知識為重點，通過對不同專業、不同層次的管理人員、專業技術人員、職能輔助人員等進行全面、深入的培訓；分析企業與員工的雙向需求，掌握員工的特點和發展前景，並根據企業具體情況，制訂出靈活多樣的培訓、學習計劃，不斷完善本集團管理培訓體系。

通過卓有成效的培訓，員工整體素質及能力得到提高，取得最大的盈利；在員工增值的同時，培訓實現了促進管理，促進生產，增加效益，推動企業發展的目標，最終實現企業、員工「雙贏」的良好局面。

2.3.1 發展與培訓數據分析

僱員培訓情況（按性別分類）

性別	男性	女性	合計
培訓人數合計	1,780	296	2,076
佔總培訓人員比例	85.7%	14.3%	100%
培訓時數	7,317	682	7,999
受訓的平均時數	4	2	4

2.4 勞工準則

本集團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勞動法》等相關國家相應法律法規規定。承諾不使用強迫、抵押（包括抵債）、契約束縛的勞工，不奴役或販賣勞工；所有工作必須是自願的，並且員工擁有隨時離職或終止其勞動合同的權利；不得作為僱用條件，要求員工上繳任何由政府簽發的身份證、護照或工作許可；不得收取相關法律法規要求以外費用，並且向員工收取的所有費用須予以公開；不得在生產製造的任何階段使用童工；支付給員工的工資應符合僱傭所在地所有適用的相關工資的法律，並應及時通過工資條或其他類似文件將工資支付憑據發放給員工；不得殘暴和不人道地對待員工，包括任何形式的性騷擾、性虐待、體罰、精神或身體壓迫或口頭辱罵，也包括威脅要進行任何此類的行為。

2.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依照國家與當地法律法規實施招聘，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未成年工特殊保護規定》。本集團沒有發生童工及強制勞工事件，禁止安排從事禁忌勞動，所有員工均需符合法定工作年齡。人力資源部會於招聘時要求求職者出示有效的身份證明文件，並根據其提供的資料適切地進行背景調查。

2.4.2 描述在所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本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未有任何與童工或強制勞工有關之法律及法規的違規事宜。如若將來發現本集團有聘用童工及強迫勞工的情況，本集團將立即向警方及當地勞動部門報告，為當事人提供適當援助，包括將當事人送回原居住地等處理措施。在事件調查過程中，本集團竭力保證僱員配合警方及勞動部門的調查。若調查發現確實因疏忽而導致事件發生，本集團將立即與當事人解除僱傭合同，並向當事人就事件而造成的損失及傷害作出補償。若該事件屬於欺詐行為，本集團將對欺騙行為採取必要的法律措施。

2.5 供應鏈管理

為更好服務於本集團的快速發展，規範供應商的管理工作，本集團制定了供應商管理辦法，包括供應商的准入、使用、評審考核和獎懲制度。本集團同時強化了區域採購管理，並嚴格供應商環境管理。

2.5.1 挑選供應商

從供應商企業資質、財務狀況、履約能力、售後服務、反舞弊承諾，以及不良記錄等方面進行基礎考察。同時要求供應商持有質量、健康、安全、環保等資質，符合條件後才能發起入網審核。

2.5.2 供應商使用和管理

對供應商實行分類、分級的動態管理。對戰略合作供應商實施夥伴關係管理；對核心供應商實施合作關係管理；對小規模和零星供應商實施規範競爭關係管理。綜合考慮質量、技術、價格、合作關係、履約情況等因素，擇優選用供應商。

2.5.3 供應商評審和考核

建立對供應商的績效評審體系，推動對供應商動態量化考核，重點培育本集團戰略供應商和核心供應商群體，逐步優化供應商結構。

2.5.4 供應商獎懲

建立供應商的獎懲制度，定期對核心供應商的業績考核進行分析排序，對業績排名靠前的供應商會在優先簽訂長協、訂貨份額、需求信息共享方面予以傾斜。對業績考核較差以及不能及時履約的供應商給予警告、要求整改、暫停交易、取消資格等處罰。

2.5.5 強化區域採購

在區域採購管理方面，要求國內各區域嚴格參照總部採購管理辦法執行。海外區域可結合所在國地區的法律法規，考慮本機構境外實際業務情況，參照本集團總部的採購管理辦法，加強建立健全當地採購管理辦法。

2.5.6 環境保護管理

重視供應商環境保護管理，將本集團環境保護理念融入到供應商管理過程中，通過對供應商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要求、廢棄物排放達標要求等，不斷提高供應商環境管理水平。

2.6 產品責任

作為一家油田技術服務公司，本集團始終秉持重視服務質量的理念，嚴格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標準化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確保提供的服務質量處於可控狀態，並取得了ISO9001：2008質量管理體系認證。在技術服務過程中，提供高效安全服務，滿足客戶對質量、健康、安全、環境的要求。

本集團加強全面質量管理、推廣應用先進質量管理方法，通過制度化、規範化、持續改進的科學管理，提高全員全過程全方位質量控制水平，使產品和服務的質量健康安全環境管理水平不斷提高，產品和服務品質大幅提升。本集團不定期開展顧客滿意度調查工作，將客戶的建議落實到產品和技術服務質量的提升，真正做到顧客滿意，提升集團品牌價值。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未發生違反作業所在國對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質量、健康、安全、環境相關的法律法規的行為，亦未發生投訴和被告。

本集團制定並嚴格執行保障隱私和信息安全的《商業秘密管理條例》，員工入職時需簽署《員工保密協議》。日常工作中本集團重視保護客戶的隱私，並且盡所能地維護每個客戶的隱私與安全。

本集團重視技術研發，並以客戶的需求作為科技創新的重點方向。本集團專注於（其中包括）改良產品及服務的技術及其它特點；開發新產品、工序及服務；為客戶提供定制解決方案，以解決彼等的特定需求及要求。通過不斷的研發努力，本集團已獲得多項實用新型專利和發明專利。

2.7 反貪污

本集團及員工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防止賄賂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已經制定常規、專項審計制度，建立並完善反舞弊工作體系，深耕反舞弊工作建設，提供舉報平台，查糾舞弊案件及處理。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提出的貪污訴訟案件。

2.7.1 建立並完善反舞弊工作體系、舉報機制及平台

本集團已經建立並完善反舞弊工作體系以及自上而下的工作機制、流程，明確各單位負責人和聯絡員的反舞弊工作職責以及工作匯報方式。

本集團已經在官網上公開舉報電話和郵箱，員工可以實名或匿名通過電話、郵件、企業微信、信函等渠道對發現的舞弊現象投訴舉報並提交所掌握證據，有效暢通員工監督渠道。本集團審計部門按照《反舞弊管理制度》、《反舞弊工作細則》受理舉報線索，依據《員工獎懲管理辦法》、《員工違規處理細則》嚴格處置查實的舉報情況。

2.7.2 建立並加強反舞弊制度建設、深化誠信道德建設

本集團已經制定《反舞弊管理制度》、《反舞弊工作細則》、《員工違規處理細則》、《禮品管理辦法》、《員工獎懲管理制度》等多項內部監督管理制度；本集團審計部門定期評價本集團各層面舞弊風險以及可能發生舞弊行為的高風險區域，完善健全風險控制制度；董事會負責對反舞弊工作進行全面指導和監督，對於存在舞弊的行為嚴格依照制度予以處理。

本集團審計部門持續深化誠信道德教育、反舞弊專題培訓、反舞弊知識問卷，提升員工誠信意識以及舞弊識別能力、有效進行舞弊舉報，要求員工在職責範圍內完成各崗位的反舞弊工作。

2.7.3 查糾舞弊案件、編製調查報告並處理

本集團審計部門追蹤內部審計過程中發現的可能存在的舞弊、失職、瀆職行為；在工作訪談中主動了解違規違紀內容，隨機抽查員工或供應商進行訪談；針對舉報的疑似舞弊線索及時開展反舞弊調查，並根據調查結果提出處理意見。

2.8 社區投資

本集團在提供油田技術服務過程中，積極融入所在區域，加強與客戶、井場附近居民的溝通交流。通過環境保護、社區投資措施的有效實施，滿足相關方環境保護利益的要求，承擔社會責任，通過井場建設，協助當地居民，開展修路、提供井水服務等社會投資活動，並通過開展社會捐贈活動，與當地居民建立友好和諧、共贏發展的良好局面。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社區投資方面共計支出人民幣4.9萬元。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羅兵咸永道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80至15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收入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收入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專業操守理事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中國區機器設備賬面價值的可回收性
- 存貨的撥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電話：+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羅兵咸永道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中國區機器設備賬面價值的可回收性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貴集團內若干附屬公司的虧損狀態會導致中國區機器設備存在可能的減值跡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區機器設備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20百萬元。

管理層因此基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公允價值，並採用了相關關鍵假設編製現金流量折現模型，對中國區機器設備的可能減值進行了評估。

由於中國區機器設備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價值重大，加上在評估可回收價值時所採用的重大管理層判斷及各項假設，包括預計收入、預計毛利率、折現率，我們將此事項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執行了以下程序來處理該項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對識別減值跡象的流程及內部控制進行了評估，並對通過準備現金流量折現模型的減值評核流程進行了評估。
- 我們考慮了管理層確定的現金產生單位。
- 我們評估了按照減去處置費用後的公允價值淨額的計算結果，我們評估了中國區機器設備賬面價值減值評估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折現模型。
- 我們評估了管理層準備現金流量折現模型所採用的關鍵假設，包括比較了(i)預計收入與預算及歷史信息；(ii)預計毛利率與歷史信息；(iii)折現率與外部市場數據及可比公司的公開信息等。
- 我們檢查了現金流量折現模型計算的準確性。
- 我們評估了管理層對於關鍵假設的敏感性分析，無論在單獨或綜合的情況下，在不利變化情況下的程度，會影響到中國區機器設備的減值測試的結論。

根據我們的工作，我們未發現管理層關於中國區機器設備賬面價值可回收性的評估存在重大例外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羅兵咸永道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存貨的撥備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0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貴集團內若干子公司的虧損狀態可能會引致存貨在貴集團正常運營循環中不能被充分利用或消耗。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貨的賬面金額為人民幣337百萬元，撥備人民幣27百萬元。

由於存貨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金額重大，在判斷存貨可收回金額時涉及存貨未來預計使用的判斷，我們將存貨的撥備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執行了以下程序來處理該項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對貴集團關於識別滯銷存貨跡象的內部控制進行了解。
- 我們對貴集團倉庫進行了現場觀察，並識別可能滯銷的存貨。
- 我們評估了存貨撥備的水平，包括詢問管理層，考慮滯銷存貨未來預計的使用情況，與存貨相關的服務合同金額或一般銷售價格及相關的銷售費用及稅金。

根據我們的工作，我們未發現管理層關於存貨撥備的評估存在重大例外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羅兵咸永道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梁建邦。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中英文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文本為準）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348,626	392,852
土地使用權	7	21,275	21,758
無形資產	8	23,219	35,72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570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	141,899	138,842
預付款	12	22,339	23,685
		558,928	612,864
流動資產			
存貨	10	337,033	371,63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682,644	563,744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61,644	248,53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3	2,552	17,6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47,022	245,903
		1,430,895	1,447,429
總資產		1,989,823	2,060,293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975	974
股份溢價	15	591,991	591,651
其他儲備	16	346,624	333,874
貨幣換算差額		(456,981)	(403,382)
保留盈利		397,373	392,184
		879,982	915,301
非控股權益		98,116	97,033
總權益		978,098	1,012,334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7	18,343	103,09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	20,957	22,141
		39,300	125,234
流動負債			
借款	17	159,021	263,687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17	104,194	15,504
貿易應付賬款	18	516,973	492,923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143,878	110,089
即期所得稅負債		48,359	40,522
		972,425	922,725
總負債		1,011,725	1,047,959
總權益及負債		1,989,823	2,060,293

第87至156頁之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刊載於第80至156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王國強
董事

吳東方
董事

合併收入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100,642	848,131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1	36,618	(30,015)
經營成本			
材料成本		(234,966)	(177,672)
僱員福利開支	22	(366,974)	(376,230)
經營租賃開支		(69,413)	(52,818)
運輸成本		(18,955)	(22,660)
折舊及攤銷		(92,176)	(117,860)
技術服務費		(188,299)	(107,226)
資產減值轉回／(損失)		22,880	(82,580)
其他		(142,545)	(149,153)
		(1,090,448)	(1,086,199)
經營溢利／(虧損)		46,812	(268,083)
融資收入	24	643	1,772
融資成本	24	(30,320)	(32,073)
融資成本淨額		(29,677)	(30,301)
應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業績		-	(5,000)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7,135	(303,384)
所得稅開支	25	(13,875)	(11,270)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3,260	(314,654)
年內溢利／(虧損)		3,260	(314,654)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541	(292,346)
非控股權益		(2,281)	(22,308)
		3,260	(314,65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的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27	0.004	(0.190)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27	0.004	(0.19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的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27	0.004	(0.190)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27	0.004	(0.190)

第87至156頁之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全面收入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虧損)	3,260	(314,654)
其他全面收入：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7,284)	32,015
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35,880)	41,11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49,904)	(241,527)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48,058)	(218,592)
非控股權益	(1,846)	(22,935)
	(49,904)	(241,527)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下列各項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	(49,904)	(241,527)

第87至156頁之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貨幣換算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差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974	591,651	327,276	(477,136)	684,530	1,127,295	119,968	1,247,263	
全面收入／(虧損)									
年內虧損	-	-	-	-	(292,346)	(292,346)	(22,308)	(314,654)	
其他全面收入	-	-	-	73,754	-	73,754	(627)	73,127	
全面收入／(虧損) 總額	-	-	-	73,754	(292,346)	(218,592)	(22,935)	(241,527)	
與擁有人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2	-	-	6,598	-	-	6,598	-	6,598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6,598	-	-	6,598	-	6,598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974	591,651	333,874	(403,382)	392,184	915,301	97,033	1,012,334	

合併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貨幣換算		保留盈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差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974	591,651	333,874	(403,382)	392,184	915,301	97,033	1,012,334	
全面收入／(虧損)									
年內溢利／(虧損)	-	-	-	-	5,541	5,541	(2,281)	3,260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	-	-	(53,599)	-	(53,599)	435	(53,164)	
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	-	-	-	(53,599)	5,541	(48,058)	(1,846)	(49,904)	
與擁有人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2	-	12,572	-	-	12,572	-	12,572	
轉撥	-	-	352	-	(352)	-	-	-	
已行使購股權	1	340	(174)	-	-	167	-	167	
附屬公司注資	-	-	-	-	-	-	2,929	2,929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1	340	12,750	-	(352)	12,739	2,929	15,668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975	591,991	346,624	(456,981)	397,373	879,982	98,116	978,098	

第87至156頁之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所用)的現金流量	28	69,264	(43,422)
已付利息		(25,563)	(26,695)
已收利息		643	1,772
已付所得稅		(11,780)	(13,925)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2,564	(82,270)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2,203)	(23,4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281	4,867
購買無形資產		(200)	(5,538)
購買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570)	(5,000)
出售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所得款項		5,000	–
限制性銀行存款		15,067	1,236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9,625)	(27,917)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226,094	361,870
償還借款		(326,820)	(353,500)
已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167	–
少數股東注資		2,929	–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97,630)	8,3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94,691)	(101,81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5,903	344,8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虧損)／收益		(4,190)	2,86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7,022	245,903

第87至156頁之附註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1. 一般資料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進行首次上市。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哈薩克斯坦」）、新加坡、加拿大及印度尼西亞提供油田服務（包括鑽井、完井、油藏服務），以及從事油田服務相關產品的貿易及製造領域的配套業務。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王國強先生及吳東方先生（統稱為「控股股東」）。

除另有指明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除另有註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內貫徹採納。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編製。

2.1 編製基準

2.1.1 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規定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算，而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亦須由管理層作出判斷。涉及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圍，或假設及估算對合併財務報表而言誠屬重大之範圍，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

2.1.2 歷史成本法

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3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

-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及
- 披露計劃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 (修訂)。

採納該等修訂對於先前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大部分修訂亦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產生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 (修訂) 規定須對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作出披露 (見附註28)。

2.1.4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並未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本集團就該等新訂準則及詮釋所產生影響而作出的評估載列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變動的性質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引入對沖會計新規則及金融資產的新減值模式。

影響

本集團已審閱其金融資產與負債並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新訂準則將產生下列影響：

由於新規定僅影響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而本集團並不持有任何該等負債，因此，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將不會受影響。終止確認的規則已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轉移且並無變動。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4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影響 (續)

新減值模型規定以預期信用虧損(「預期信用虧損」)，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僅以已產生信用虧損確認減值撥備。該規定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客戶合約收益下的合約資產、應收租金、貸款承擔及若干財務擔保合約。根據迄今進行的評估，本集團預期虧損撥備不會較目前做法有重大影響。

新訂準則亦引入延伸的披露規定及呈列方式變動。該等規定及變動預期將改變本集團有關其金融工具披露的性質及程度(尤其是於採納新訂準則的年度)。

本集團採納的日期

該新訂準則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應用。本集團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應用新規則以及該準則項下所允許的可行權宜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變動的性質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收入確認的新訂準則。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涵蓋貨品及服務合約)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涵蓋建築合約及相關文獻)。

新訂準則乃基於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的原則。

該準則允許在採納時採用全面追溯法或修改追溯法。

影響

根據管理層評估，應用新訂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4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續)

本集團採納的日期

該新訂準則的採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生效。本集團擬於採納該準則時採用修改追溯法，即表示採納的累積影響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在保留盈利確認且該比較將不予重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變動的性質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由於經營及融資租賃之區分被剔除，故其將導致絕大部分租賃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根據該新訂準則，資產（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支付租金之金融負債均予以確認。唯一例外是短期及低價值之租賃。

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將不會出現重大改變。

影響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人民幣57,585,000元。本集團估計，該等金額中約13%與將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的短期及低價值租賃付款有關。

然而，本集團尚未評估是否需要就（例如）租期界定的變動及對可變動租賃款項及延長及終止選項的不同處理方法而作出其他調整（如有）。因此，仍不能估計在採納新訂準則時將予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金額，以及日後如何影響本集團的損益及現金流量的分類。

強制採納日期／本集團採納的日期

該新訂準則的採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生效。於現階段，本集團不擬於其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單過度方式，且將不會重列首次採納之前年度的比較數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2.1.4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續)

無其他尚未生效且預期會對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的實體及可見將來交易有重大影響的準則。

2.2 合併的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2.2.1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可控制的實體 (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可透過參與實體的業務而享有或有權取得該實體的可變回報且能夠運用對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其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合併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取消合併入賬。

本集團以購買會計法為業務合併列賬。收購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為所轉讓的資產、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平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的公平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制權益。於被收購方的屬於現時擁有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乃以公平值或現時的擁有權工具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中已確認款額的比例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另一計量基準外，所有非控股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購買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收購方過去於被收購方持有之權益之收購日期賬面值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合併的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續)

2.2.1 附屬公司 (續)

本集團所轉讓之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當日以公平值確認。或然代價之公平值的其後變動屬資產或負債，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損益確認入賬。或然代價分類為未經重新計量的權益，且其後的結算以權益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高於所收購可辨認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就議價購買而言，如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先前持有的權益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其差額將直接在收入表中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集團公司間的交易、結存及交易的未變現利益，均於合併時沖銷。除非有證據顯示交易中的已轉讓出現資產減值，未變現虧損亦予抵銷。附屬公司所呈報之必要賬目已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2.2.2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不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所有實體。於一般情況下，本集團擁有介乎20%至50%的投票權。於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見下文附註2.2.3）入賬。

2.2.3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入的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倘本集團應佔權益入賬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 合併的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續)

2.2.3 權益會計法 (續)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對銷，除非該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權益入賬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一致。

權益入賬投資的賬面金額根據附註2.10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2.2.4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的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當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停止綜合入賬或按權益入賬一項投資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按公平值計量，而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就該實體確認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指明／許可的另一權益類別內。

倘於一間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僅有一定比例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業務合併入賬，不論是否已收購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被收購業務之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本權益
- 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附屬公司任何先前存在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本集團以逐項收購基準，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2.4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投資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公司之賬內。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之股息時，而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之綜合總收益，或在單獨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在合併財務報表之賬面值時，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按與主要運營決策者獲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方式呈報。主要運營決策者（負責經營分部的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已獲確認為制定戰略決策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6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均以該實體之主要營運地區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而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本集團的呈報貨幣人民幣呈報。由於管理層依賴於以人民幣編製的管理賬目審閱歷史表現及決策制定，故申報貨幣有別於本公司功能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以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產生的匯兌盈虧在收入表中確認。

與借款相關的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之「融資成本」內列賬。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之「其他收入或其他開支淨額」內列賬。

(c) 集團公司

所有集團公司如持有與呈報貨幣不一致的功能貨幣（其中並無任何公司持有通脹嚴重的經濟體系的貨幣），其業績和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兌換為呈報貨幣：

- 各資產負債表呈列之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各損益表之收入及開支均按平均匯率換算（但如平均匯率不足以合理地概括反映於交易日期適用匯率之累計影響，收入及開支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貨幣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6 外幣換算 (續)

(c) 集團公司 (續)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境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以及指定為該等投資的對沖項目的借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於出售境外業務或償還組成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借款時，相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一部分。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作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外幣換算差額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

(d) 出售海外業務

於出售海外業務 (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 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業務於權益累計的所有貨幣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除外) 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之開支。成本亦可包括由權益轉撥的外幣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符合現金流量對沖的任何收益／虧損。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列賬，包括預備就擬定用途進行的在建工程所需的興建成本、機器及其他開支以及於資產可用作擬定用途前產生並符合資本化資格的有關借貸成本。在建工程乃當有關資產完成並可作其擬定用途時方予以折舊。

如項目相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其成本可妥為計量，則項目之其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如適當則當作一項獨立資產確認。替換部分之賬面值已被剔除入賬。其他所有維修保養費用，均於彼等所產生的財政期間內在收入表扣除。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折舊為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方法如下：

	估計可使用年期
樓宇	10至20年
機器及設備	5至10年
汽車	5至7年
傢俬、固定裝置及其他	3至10年

資產的餘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間末作出審閱，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某資產的賬面值大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資產的賬面值將即時減值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0）。

出售的收益及虧損以所得款項與賬面金額作出比較後釐定，並於收入表之「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確認。

2.8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按預付租賃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使用直線法於租賃期內計算。倘土地使用權之賬面值大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其賬面值將減值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0）。

2.9 無形資產

(a) 計算機軟件

獲得的計算機軟件按購買時產生的成本及使該特定軟件可供使用所需的成本為基準予以資本化。該等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內（介乎3至5年）攤銷。

(b) 技術

本集團的技術資產來自來本集團的研究開發活動。僅設計、開發及應用技術直接應佔開發成本於符合下列標準時確認為無形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9 無形資產 (續)

(b) 技術 (續)

- 成該專利以致其可供使用在技術上可行；
-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專利並將之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專利；
- 可證實該專利如何產生很可能出現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專利；及
- 該專利在開發期內應佔的支出能可靠計量。

資本化為部分專利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材料成本、專利開發員工成本及適當分攤的相關生產成本。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費用。已確認為費用的開發成本不會在以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確認為資產之開發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不超過五年）攤銷。

2.10 非金融資產減值

無限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毋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其他資產須於發生事情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金額確認入賬。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的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位）之最低水平歸類。已減值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是否可能轉回減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1 金融資產

(a) 分類、確認及計量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包括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取決於收購金融資產之目的。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分類。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之固定或可予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流動資產入賬，惟該等款項於或預期於超過結算日後12個月結算除外，有關貸款及應收款項會被列為非流動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資產負債表內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貸款及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加任何交易成本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值撥備計量。

2.12 抵銷金融工具

倘若存在合法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以抵銷所確認金額及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變現資產及同時結算負債，則金融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而淨額於資產負債表內呈報。法定可執行權利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這也必須具有約束力。

2.13 金融資產減值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存在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獲初步確認之後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虧損事件」），且虧損事件對本集團能可靠估計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則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方會減值並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可包括一名債務人或多名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務困難、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彼等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的可能性及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如有關欠繳欠款或經濟狀況變動）的跡象。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3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續)

對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貸款及應收款項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不包括尚未發生的信貸虧損) 間的差額計量。賬面值會予以削減，而虧損金額會於合併收入表中確認。如貸款存在浮動利率，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乃根據合約釐定的現行實際利率。

若在較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是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時間有關連 (例如債權人信貸評級改善)，則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的轉回會於合併收入表中確認。

2.14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用作提供油田服務及銷售的項目材料、消耗品及在建工程。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值以加權平均法釐定。在建工程的成本包括項目材料、直接勞動力、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 (基於正常營運能力)。其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預期銷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適用不定額營銷費用。

2.15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賬款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執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 (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始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 (附註2.10)。

2.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其他短期高流通量投資。

2.17 股本

股本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應佔成本增幅於權益列示為自所得款項扣除稅項之扣減。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18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從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之責任。如貿易應付賬款之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初始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9 借款

借款於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後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借款隨後計入攤銷成本列賬,而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差額,於借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於收入表內確認。

在貸款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貸款提取發生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於有關的融資期限內攤銷。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公平值乃等值非可換股債券之市場利率釐定。此金額按經攤銷成本直至債券因轉換而失效或到期為止確認為負債。所得款項餘下部分扣除所得稅後分配至換股權,並列賬於股東權益項下。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之償還日期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2.20 借款成本

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可直接分配至購買、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該等資產須要有其一定時間預備自用或出售,當資產大致可預備投入作自用或可出售時,該等借貸成本即停止撥充資本。

特定借貸用於合資格資產之前作為短暫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於已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1 複合金融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複合金融工具為可按持有人的選擇轉換為股本的可轉換債券，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跟隨其公平值而改變。

複合金融工具的負債部分初步按並無權益轉換選擇權的類似負債的公平值確認。權益部分初步按複合金融工具的整體公平值與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確認，並計入其他儲備的股東權益。任何直接歸屬的交易成本按其初始賬面值的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

於初步確認後，複合金融工具的負債部分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複合金融工具的權益部分於初始確認後不再重新計量，惟於轉換或屆滿時則除外。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之償還日期遞延至報告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可轉換工具的負債部分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2.22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收入表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根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有待詮釋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2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項 (續)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在合併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間之暫時差異悉數確認。然而倘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初步確認之商譽則不能確認。倘初步確認業務合併以外交易之資產或負債時產生遞延所得稅，而進行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不會計入遞延所得稅。遞延所得稅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於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還時適用之稅率（及稅法）釐定。

與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相關的遞延稅項負債乃假設物業將透過銷售悉數收回的情況下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金額以抵銷該等暫時差異及虧損的情況下確認。

倘公司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異之時間，且該等差異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於海外業務之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之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將予互相抵銷。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而有關實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將予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表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3 僱員福利

本集團經營多項離職後計劃，包括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獲中國政府資助的多個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保障；在該等計劃下，僱員有權享有根據若干公式計算的每月退休金。有關政府機構對該等僱員退休時的退休金負責。本集團按僱員薪金的特定百分比每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團對退休後福利概無責任。位於中國境外國家實體的員工獲各政府資助的其他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保障。

(b) 住房福利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有權參加政府資助的多個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特定百分比供款。就該等基金而言，本集團的責任只限於在各期間作出供款。非中國僱員不受該等住房福利保障。

(c)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享有年假之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結算日止之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之年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之病假及產假分娩不作確認，直至僱員正式休假為止。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3 僱員福利 (續)

(d)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本集團實行數項以權益償付，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於該等計劃下，實體獲取僱員提供的服務作為換取本集團權益工具（期權）的代價。僱員為獲取購股權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額乃參照所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挽留實體僱員至特定時段）；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規定僱員儲蓄）。

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假設中。開支的總金額在歸屬期間內確認，歸屬期間指所有特定條件獲達成的期間。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改其估計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主體在收入表確認對原估計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份。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於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時入賬「其他儲備」的相關金額也重新分類為股份溢價。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職工授予其權益工具的期權，被視為注資。所獲得僱員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之投資，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的權益。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2.24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就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所銷售貨品及所提供服務之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收入經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並經扣除本集團內進行之銷售後列賬。

當收益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實體，且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下文所述的具體條件時，本集團將確認收益。除非與銷售有關的所有或然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益的金額不被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會根據其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a) 提供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各類鑽井服務、完井服務及油藏服務。收益按完工百分比法確認，或者根據提供服務地點的情況而定。

(b) 銷售商品

與壓力計、包裝機及其他銷售商品相關的收入於該等商品所有權交付予客戶（指客戶收取及接受商品，且相關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可以合理估計的日期）後方予確認。

2.25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倘一項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集團將其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即按工具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持續撥回折現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之利息收入採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2.26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確定有權收取款項時確認。即使自收購前溢利撥付，亦按此方式確認。然而，投資或會因而需進行減值測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營運租賃

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無轉予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之租賃，均歸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之款項在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優惠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表中扣除。

本集團租用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本集團承擔絕大部分所有權風險及回報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之價值乃在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平值與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較低者入賬。

每期租金均分攤為負債及融資成本。相應之租金責任（扣除融資成本）乃計入其他長期應付款項。融資成本之利息部分將在有關租賃年期於損益報表中確認，並藉此制定每個期間對負債餘額之穩定利息率。根據融資租賃收購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與租賃年期之較短者計提折舊。

本集團為出租人的營運租賃收入於租期內根據租賃合約訂明的標準單位收費、所出租設備數量及租賃期年期確認。所有合約年期為一年內。

2.28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股息須於本公司股東批准股息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涉及諸多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乃關注不可預測之金融市場及尋求降低潛在之負面因素對本集團財務所帶來之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哈薩克斯坦、新加坡、加拿大及印尼經營業務，因此交易通常分別以人民幣、哈薩克斯坦堅戈（「堅戈」）、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加拿大元（「加拿大元」）及印尼盾（「印尼盾」）計價及結算。向海外所作的若干銷售及採購以美元計值。外匯風險亦來自包括銀行借貸及若干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在內的借款。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與美元（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有關。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未曾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承受美元兌人民幣的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而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假定匯率變化將會對本集團的外幣匯兌收益／虧損賬目造成以下影響。

財政年度稅前業績增加／(減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兌美元		
－ 貶值5%	(19,152)	(11,542)
－ 升值5%	19,152	11,542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風險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人民幣表示的外匯風險如下：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新加坡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堅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現金	51,654	1,080	1,723	57,464	1,709	1,896
貿易應收賬款	40,724	-	621	78,820	-	-
其他應收款項	17,740	196	9	11,372	380	126
貿易應付賬款	10,865	59	238	21,464	140	180
其他應付款項	323	2,312	8,873	343	1,308	596
借款	-	6,565	-	-	7,039	-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並未持有重大的付息資產，本集團的收入和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實質上與市場利率變動無關。

本集團之利息風險主要來自其短期及長期借貸。由於借貸按浮息利率計息，本集團因而分別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該日浮息借貸之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個基點），年內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應減少／增加人民幣17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93,000元）。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的銀行存款、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除外)的賬面值為本集團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有集中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石油集團」,一間具高信用等級的國有企業)連同其相關實體分別約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的69.1%及86.3%。本集團政策為確保將服務提供或將產品銷售予具有良好信用記錄的客戶。本集團的信貸銷售僅向具備適當信貸記錄或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及彼等之關連方作出。信貸期大部分為六個月。本集團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過往經驗並無超出有關撥備額,而董事認為已就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作出充分撥備。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存於中國、哈薩克斯坦、加拿大、香港及新加坡的主要銀行(本公司之董事認為其具有良好信貸質素)。下表列示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存款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 國有上市銀行	49,449	94,844
— 其他上市銀行	28,174	92,401
	77,623	187,245
哈薩克斯坦政府擁有的銀行	24,932	20,686
香港上市銀行	650	2,030
新加坡上市銀行	2,216	8,236
加拿大上市銀行	33,840	32,823
其他上市銀行	5,835	11,540
其他	4,478	962
總計	149,574	263,522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財務部門進行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財務部門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之滾動預測，以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以滿足營運需求。該預測計及本集團的債務融資計劃及法律規定，例如貨幣限制。

下表為本集團之財務負債分析，該等財務負債已根據於結算日之餘下期間至合約到期日劃分為相關的到期組別。表中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本集團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約現金	賬面值負債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269,850	13,671	2,362	3,022	288,905	281,558
貿易應付賬款	516,973	-	-	-	516,973	516,973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5,937	-	-	-	45,937	45,937
合計	832,760	13,671	2,362	3,022	851,815	844,46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286,082	99,605	2,833	2,696	391,216	382,284
貿易應付賬款	492,923	-	-	-	492,923	492,923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9,832	-	-	-	29,832	29,832
合計	808,837	99,605	2,833	2,696	913,971	905,039

財務擔保合約由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就本集團借款簽署。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的目標乃為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經營，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一般將資本負債比率維持在50%以下的水平。此比率按照總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借貸總額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的「借款」及「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總借款	281,558	382,284
總權益	978,098	1,012,334
資本負債比率	28.8%	37.8%

3.3 公平值估計

假設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及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短期借款）之賬面值減去減值撥備與其公平值相若。由於年期相若的可比利率波動偏低，故長期債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該等情況下對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作持續評估。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多項估計及假設。按其定義，就此產生之會計估計甚少相等於相關實際結果。具有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的主要風險的估計及假設於下文討論。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分別根據附註2.7、附註2.9及附註2.10所述之會計政策測試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計算而釐定。該等計算要求使用估計及假設。倘未來事項不符合該等假設，則使用價值金額將須予以修訂，而此舉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

(b) 存貨減值

本集團按存貨變現情況之評估將存貨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倘事件或狀況變動顯示結餘可能無法變現，則就存貨作出撥備。撇減之識別須使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有別於原先估計，有關差異將對有關估計變動期間之存貨賬面值及撇減構成影響。

(c)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的管理層根據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進行評估，參考將予收回的金額及時間而提撥呆壞賬撥備。倘發生事項或情況出現變動，顯示結餘未必能收回，則會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作出撥備。識別呆賬需要運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與原本估計有所出入，有關差異將影響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以及有關估計出現變動的期間的呆賬開支。

5. 分部資料

主要運營決策者（「主要運營決策者」）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副總裁及董事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表現並據此分配相應的資源。主要運營決策者亦根據該等財務報表對經營分部作出判定。

本集團之營運分部，即可呈報分部是提供各種產品和服務的實體或實體群，主要運營決策者據此決定分部間之資源分配和業績評估。

營運分部依據產品及服務之不同屬性運作。除少數從事多種經營之實體外，大多數實體僅從事單一業務。該等實體之財務資料已經分為不同的分部資料呈列，以供主要運營決策者審閱。

主要運營決策者對三個可呈報分部的業績進行評估：鑽井、完井及油藏。該等可呈報分部包括於此類領域提供的各類服務及相關配套貿易及製造業務。

(a) 收入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確認的收入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鑽井	320,489	182,099
完井	165,463	120,606
油藏	614,690	545,426
	1,100,642	848,131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來自外部人士的收入，其計量方法與收入表內方法一致。主要運營決策者根據除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及若干未分配開支的利潤的損入（「EBITDA」）對可呈報分部進行業績評估。

金額為人民幣760,09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32,178,000元）之收入來自中石油集團及其相關實體。該等收入乃來自鑽井、完井及油藏分部。

5. 分部資料 (續)

(b) 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鑽井 人民幣千元	完井 人民幣千元	油藏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320,489	165,463	614,690	1,100,642
EBITDA	49,792	24,647	149,343	223,782
總資產	441,900	696,276	452,460	1,590,636
總資產包括：				
非流動資產添置（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9,913	27,755	6,539	44,207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182,099	120,606	545,426	848,131
EBITDA	(35,001)	(86,196)	93,008	(28,189)
總資產	392,688	644,831	481,416	1,518,935
總資產包括：				
非流動資產添置（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17,000	27,702	5,018	49,7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 (續)

(b) 分部資料 (續)

EBITDA與除所得稅前虧損總額之間的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的EBITDA	223,782	(28,189)
未分配開支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2,572)	(6,598)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36,618	(30,015)
– 未分配經常性開支	(108,840)	(90,421)
	(84,794)	(127,034)
	138,988	(155,223)
折舊及攤銷	(92,176)	(117,860)
融資成本	(30,320)	(32,073)
融資收入	643	1,772
除所得稅前收益／(虧損)	17,135	(303,384)

可呈報分部的資產與總資產的對賬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產	1,590,636	1,518,935
未分配的資產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1,899	138,842
– 未分配存貨	8,803	15,579
– 未分配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7,341	123,415
–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52	17,61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7,022	245,903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570	–
	399,187	541,358
資產負債表內的總資產	1,989,823	2,060,293

5. 分部資料 (續)

(c) 地區分部

下表列示根據本集團實體居所 (主要營運所在地) 所在國家劃分的地理分部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634,517	480,316
哈薩克斯坦	298,831	196,439
中東	30,200	46,065
土庫曼斯坦	43,966	50,579
加拿大	58,533	48,213
印度尼西亞	33,401	21,414
其他	1,194	5,105
	1,100,642	848,131

下表列示根據本集團各實體居所所在國家劃分的地理分部的非流動資產 (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70,651	290,308
哈薩克斯坦	73,558	91,746
中東	69	8
土庫曼斯坦	25,602	30,237
加拿大	13,065	17,500
印度尼西亞	8,912	14,117
其他	25,172	30,106
	417,029	474,0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 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俬、 裝置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1,842	334,255	14,602	34,187	100,457	535,343
添置	35	7,939	1,827	5,946	38,673	54,420
折舊費	(6,613)	(68,971)	(5,676)	(14,472)	-	(95,732)
出售	(175)	(88,802)	(652)	(1,202)	-	(90,831)
轉撥	18,186	61,969	975	19	(81,149)	-
減值支出	-	(24,287)	-	-	-	(24,287)
匯兌差額	2,464	9,589	861	1,014	11	13,939
期末賬面淨值	65,739	231,692	11,937	25,492	57,992	392,85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0,748	497,160	62,440	102,382	57,992	820,722
累計折舊及減值	(35,009)	(265,468)	(50,503)	(76,890)	-	(427,870)
賬面淨值	65,739	231,692	11,937	25,492	57,992	392,852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65,739	231,692	11,937	25,492	57,992	392,852
添置	18,347	23,370	87	2,215	2,807	46,826
折舊費	(11,426)	(54,538)	(4,633)	(8,277)	-	(78,874)
出售	-	(3,526)	(408)	(325)	-	(4,259)
轉撥	36,269	1,265	786	240	(38,560)	-
匯兌差額	(372)	(6,967)	(11)	(277)	(292)	(7,919)
期末賬面淨值	108,557	191,296	7,758	19,068	21,947	348,62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54,012	473,711	65,067	103,264	21,947	818,001
累計折舊及減值	(45,455)	(282,415)	(57,309)	(84,196)	-	(469,375)
賬面淨值	108,557	191,296	7,758	19,068	21,947	348,626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費為人民幣78,87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95,732,000元）已計入經營成本。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抵押，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7(a)(ii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區機器及設備合共人民幣120,000,000元的減值跡象仍然存在。根據管理層的評估，由於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高於其賬面值，故毋須作出進一步減值撥備。

7.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2,241
攤銷費	(483)
期末賬面淨值	21,75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4,131
累計攤銷	(2,373)
賬面淨值	21,758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1,758
攤銷費	(483)
期末賬面淨值	21,27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4,131
累計攤銷	(2,856)
賬面淨值	21,275

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指就位於中國且租期為50年的租賃土地所支付的經營租賃預付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土地使用權剩餘年期為45年。

若干土地使用權已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抵押，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7(a)(iii)。

8.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技術及計算機軟件。詳情如下：

	技術 人民幣千元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7,163	1,254	58,417
添置	6,609	755	7,364
攤銷費	(21,369)	(276)	(21,645)
減值支出	(8,409)	-	(8,409)
期末賬面淨值	33,994	1,733	35,72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5,884	4,593	90,477
累計攤銷	(51,890)	(2,860)	(54,750)
賬面淨值	33,994	1,733	35,727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33,994	1,733	35,727
添置	200	-	200
攤銷費	(12,277)	(542)	(12,819)
匯兌差額	6	105	111
期末賬面淨值	21,923	1,296	23,21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4,739	4,465	89,204
累計攤銷及減值	(62,816)	(3,169)	(65,985)
賬面淨值	21,923	1,296	23,219

9.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名單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本集團所持 擁有權權益		非控股權益所持 擁有權權益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北京華油油氣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95%	95%	5%	5%
北京華油先鋒石油裝備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製造，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95%	95%	5%	5%
北京華油油氣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貿易，中國	人民幣15,600,000元	90.3%	90.3%	9.7%	9.7%
廊坊華油能源石油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貿易，中國	1,000,000美元	100%	100%	-	-
諾斯石油工具(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製造，中國	人民幣226,411,812元	100%	100%	-	-
新疆華油油氣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中國	人民幣43,220,000元	95%	95%	5%	5%
新疆華油能源工程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95%	95%	5%	5%
德威興業(北京)油氣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及貿易，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70%	70%	30%	30%
新疆華油新海石油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中國	人民幣36,000,000元	95%	95%	5%	5%
M-Tech Service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哈薩克斯坦， 有限合夥公司	油田服務， 哈薩克斯坦	87,200堅戈	100%	100%	-	-
CNEC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哈薩克斯坦， 有限合夥公司	油田服務， 哈薩克斯坦	150,000堅戈	100%	100%	-	-
FD Service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哈薩克斯坦， 有限合夥公司	油田服務， 哈薩克斯坦	110,000堅戈	100%	100%	-	-

9. 附屬公司（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名單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本集團所持 擁有權權益		非控股權益所持 擁有權權益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OS Services (Kazakhstan)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哈薩克斯坦， 有限合夥公司	油田服務， 哈薩克斯坦	151,800 堅戈	100%	100%	-	-
Dowell LLP	哈薩克斯坦， 有限合夥公司	油田服務， 哈薩克斯坦	500,000 堅戈	70%	70%	30%	30%
MGD Services LLP	哈薩克斯坦， 有限合夥公司	油田服務， 哈薩克斯坦	151,800 堅戈	100%	100%	-	-
HY Oil Technology Service LLP	哈薩克斯坦， 有限合夥公司	油田服務， 哈薩克斯坦	151,800 堅戈	100%	100%	-	-
NE TKM Hyzmat Limited	土庫曼斯坦， 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 土庫曼斯坦	142,500 馬納特	100%	100%	-	-
Pioneer Petrotech Services Inc.	加拿大，有限責任公司	製造，加拿大	15 加拿大元	100%	100%	-	-
Enecal Canada Corporation	加拿大，有限責任公司	貿易，加拿大	86 加拿大元	100%	100%	-	-
SPT Energy (Hong Kong) Ltd.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香港	1,000,000 港元	100%	100%	-	-
SPT Oil Field Service Inc. Limited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貿易，香港	100,000 港元	100%	100%	-	-
PT. Enecal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亞， 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 印度尼西亞	1,000,000 美元	95%	95%	5%	5%
Enecal PTE. Limited (a)	製造，新加坡	製造，新加坡	3,550,000 新加坡元*	63.2%	63.2%	36.8%	36.8%
AWP Precision Engineering Pte. Ltd.	新加坡，有限責任公司	製造，新加坡	360,000 新加坡元	100%	100%	-	-

9. 附屬公司（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名單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本集團所持 擁有權益		非控股權益所持 擁有權益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重慶華油能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95%	95%	5%	5%
陝西華油能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中國	人民幣4,000,000元	95%	95%	5%	5%
新疆華頓同達油田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中國	人民幣208,920,510元	51%	51%	49%	49%
北京華開新科能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51%	51%	49%	49%
北京華油能源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中國	人民幣22,727,600元	100%	100%	-	-
SPT Energy PTE. Ltd.	新加坡，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新加坡	35,503美元	100%	100%	-	-
Petroleum Services Global DMCC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阿拉伯聯 酋長國	100,000迪拉姆	100%	100%	-	-
SPT-Techservice RUS Co., Ltd.	俄羅斯，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俄羅斯	160,000美元	51%	51%	49%	49%
UU Energy Services Corporation	美國，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美國	1,000,000美元	85%	-	15%	-
SPT Trading (SG) Pte. Ltd.	新加坡，有限責任公司	油田服務，新加坡	510,000新加坡元	51%	-	49%	-

9. 附屬公司（續）

附註

(a) 已發行股本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其他兩位股東（合稱「優先股股東」）投入的優先股3,2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人民幣16,302,000元）（二零一六年：3,2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人民幣16,302,000元））。該等優先股股東既不享有股息（惟Enecal Pte. Limited於財年之可供分派利潤超過10,000,000,000新加坡元除外）亦不享有投票權（惟新加坡公司法列明之事項除外，主要含(i)任何更改與優先股相關之權力之決議；或(ii)任何公司清盤之決議）。因此，本集團合併Enecal Pte. Limited之全部利潤，而前述優先股則按「非控股權益」列賬。

(b) 重大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股權益總額為人民幣98,11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97,033,000元），當中人民幣85,02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3,278,000元）屬於新疆華頓同達油田技術服務有限公司（「HDTD」）。其他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並不重大。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為HDTD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負債表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資產	177,353	129,274
負債	17,192	18,893
淨流動資產總額	160,161	110,381
非流動		
資產	13,368	63,324
負債	-	1,823
淨非流動資產總額	13,368	61,501
淨資產	173,529	171,882

9. 附屬公司（續）

附註（續）

(b) 重大非控股權益（續）

收入表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07	4,576
除所得稅前收益／（虧損）	1,646	(18,256)
所得稅開支	-	(498)
除稅後收益／（虧損）	1,646	(18,754)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646	(18,754)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806	(9,189)

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027)	(8,97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3,4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027)	(12,43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88	14,6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虧損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	2,188

上述資料為公司間對銷前的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項目材料及消耗品	343,198	420,373
在進行工作量	20,453	20,737
減：存貨撥備	363,651 (26,618)	441,110 (69,479)
	337,033	371,631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經營成本」的存貨成本為人民幣232,748,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77,672,000元）。

存貨撥備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69,479)	(46,592)
撥備	(1,745)	(22,887)
轉回	30,783	—
撇銷	13,823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6,618)	(69,479)

附註

- (a) 根據本集團的評估，由於相關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已收回，存貨撥備人民幣30,783,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轉回。
- (b)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撇銷存貨撥備人民幣13,823,000元是已撇減的貨品向第三方客戶銷售所致。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a)	756,385	621,847
減：貿易應收賬款撥備	(86,244)	(84,198)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670,141	537,649
應收票據(a)	12,503	26,095
	682,644	563,744

附註

- (a)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下劃分的金融資產。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b) 多數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期為六個月，惟金額約為人民幣7,03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107,000元）之留存金額除外。除下文披露於(d)及(e)之外，既未過期亦未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認為該等款項為其他應收具有長期合作關係且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的款項，因此，減值風險為低。
- (c)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539,550	366,131
6個月至1年	36,817	67,962
1至2年	59,930	76,529
2至3年	23,058	59,445
3年以上	109,533	77,875
貿易應收賬款總額	768,888	647,942
減：貿易應收賬款撥備	(86,244)	(84,198)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682,644	563,744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附註（續）

(d)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逾期但無減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至1年	36,686	67,270
1至2年	56,359	76,069
2至3年	22,372	53,046
3年以上	22,080	–
	137,497	196,385

該等應收款項乃與於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多名獨立客戶有關。

(e) 於貿易應收賬款的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4,198)	(56,825)
撥備	(11,695)	(27,373)
轉回	5,165	–
撇銷	4,48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6,244)	(84,198)

個別已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主要與出現預料之外的財務困難以及部分賬零較長的應收賬款被本集團視為難於收回的部分客戶有關。

(f)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等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等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523,633	383,817
堅戈	93,930	79,184
美元	56,363	91,181
其他	8,718	9,562
	682,644	563,744

(g) 若干貿易應收賬款已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抵押，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7(a)(iii)。

12.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向供應商墊款	92,739	66,893
預付稅項	23,238	43,370
非金融資產總值	115,977	110,26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3,908	61,461
出售若干設備應收款項	86,976	84,401
減：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5,217)	(7,593)
金融資產總額	145,667	138,269
	261,644	248,532
非即期		
向供應商墊款（非金融資產）	6,708	6,708
預付經營租賃款項（非金融資產）	15,631	16,977
	22,339	23,685
總計	283,983	272,217

附註

(a)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等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等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19,529	117,841
堅戈	5,993	7,666
新加坡元	196	381
美元	18,528	11,651
其他	1,421	730
	145,667	138,269

12.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 (續)

- (b)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為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c) 已逾期的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7,593)	(7,441)
撥備	-	(152)
轉回	372	-
撇銷	2,00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217)	(7,593)

- (d) 若干非即期預付款項已作為本集團借款之抵押，有關詳情載於載於附註17(a)(iii)。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銀行存款(a)	2,552	17,6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向供應商墊款		
— 手頭現金	516	496
— 銀行存款	146,506	245,407
	147,022	245,903
	149,574	263,522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銀行存款包括為持作發行銀行信用證之擔保的存款人民幣2,55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6,119,000元），以及用作本集團借款抵押的存款人民幣零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00,000元）（附註17）。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附註（續）

(b) 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等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等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6,996	119,123
美元	66,713	67,067
堅戈	36,071	57,975
加拿大元	5,253	5,830
其他	4,541	13,527
	149,574	263,522

14.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法定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 0.0002美元的普通股	2,000,000	1,295
已發行及繳足		
已發行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4,790	97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4,790	974
加：行使購股權	402	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5,192	975

15. 股份溢價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91,651	591,651
行使購股權	34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91,991	591,651

16. 其他儲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a)	(148,895)	(148,895)
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61,150	61,15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b)	171,327	158,929
法定儲備(c)	54,120	53,768
資本儲備(d)	208,922	208,922
	346,624	333,874

附註

(a) 合併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儲備結餘指根據本集團重組（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四日完成）收購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所支付的代價總額。

(b)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本公司向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合共26,500,000份購股權，以按行使價每股1.292港元認購26,5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向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另一批7,300,000份購股權，以按行使價每股1.36港元認購7,3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三日，本公司進一步向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合共67,450,000份購股權，以按行使價每股4.694港元認購67,45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向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另一批130,000,000份購股權，以按行使價每股0.49港元認購13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之普通股股份。該等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首個週年起計三年內獲平均歸屬，並可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行使。本公司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清償該等購股權。

16. 其他儲備 (續)

附註 (續)

(b)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續)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之加權平均行使價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每份購股權之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每份購股權之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於一月一日	1.64	195,413	3.94	73,420
年內已授出	-	-	0.49	130,000
年內已沒收	3.28	(2,657)	3.98	(8,007)
年內已行使	0.49	(402)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2	192,354	1.64	195,41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及可行使	2.53	106,066	3.92	65,413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上述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當中，可行使的購股權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到期日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購股權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份)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份)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日	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九日	1.29	9,521	9,860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1.36	5,083	5,083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三日	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	4.69	48,720	50,470
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日	0.49	42,742	-
總計			106,066	65,413
於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 餘下合約年期			6.57年	6.16年

16. 其他儲備 (續)

附註 (續)

(c)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其組織章程，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比例分配其年度法定淨利潤（經抵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的10%至法定儲備基金賬戶。倘該等儲備基金結餘達到該等實體註冊股本的50%，則可選擇任何進一步分配。法定儲備基金可獲動用，以抵銷過往年度虧損或經批准後用以增加資本。然而，除用以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外，該等法定儲備於動用後必須維持在股本25%的最低水平。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間實體的法定純利10%已分配予此儲備。此儲備不可分派。當中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76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768
分派	35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120

(d) 資本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儲備結餘乃因本集團重組期間，控股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1美元之名義代價接納本公司之若干應付賬款人民幣212,899,000元所致。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以2,384,000新加坡元（人民幣11,584,000元）以收購若干附屬公司40%權益，屬少數股東權益，賬面金額為人民幣7,607,000元。因此，人民幣3,977,000元的差額從資本儲備賬中扣除。

17.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已抵押借款(a)(i)(iii)	18,343	6,159
融資租約承擔(e)	-	13,468
可換股債券之無抵押負債部分(d)	-	83,466
	18,343	103,093
即期：		
短期銀行借款		
— 已抵押(a)(ii)(iii)	58,700	101,027
— 無抵押(a)(ii)	70,000	60,000
短期委託貸款(b)	20,000	70,000
短期特定人士借款(c)	10,321	32,660
	159,021	263,687
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		
已抵押銀行借款(a)(i)(iii)	2,722	988
融資租約承擔(e)	11,686	14,516
可換股債券的無抵押負債部分(d)	89,786	-
	104,194	15,504
借款總額	281,558	382,284

17. 借款 (續)

附註

(a) 銀行借款

- (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已抵押銀行借款人民幣6,56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040,000元)(包括長期銀行借款人民幣5,843,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159,000元)及即期部分人民幣72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81,000元))至二零二六年到期，將按年分期償還，附浮動利率，重新計價期為3個月，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實際利率為4.79%(二零一六年：4.7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已抵押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07,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已償還，按實際年利率2.28%計息。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已抵押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4,500,000元(二零一六年：無)包括長期銀行借款人民幣12,500,000元(二零一六年：無)及即期部分為人民幣2,000,000元(二零一六年：無)，將按年分期償還，直至二零一九年為止，按實際年利率7.13%(二零一六年：0%)計息。

- (i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已抵押銀行借款為人民幣58,7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01,027,000元)，於一年內(二零一六年：一年)屆滿，年利率為6.52%(二零一六年：5.7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無抵押銀行借款為人民幣7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0,000,000元)，於一年內(二零一六年：一年)屆滿，年利率為5.00%至5.66%(二零一六年：3.80%至5.90%)。

- (iii) 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借款的抵押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長期銀行借款 (包括其即期部分)		
由以下各項擔保：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6)	-	107
— 長期預付款項(附註12)	6,565	7,040
—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4,500	-
	21,065	7,147
短期銀行借款		
由以下各項擔保：		
—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附註11)	58,700	56,027
— 土地使用權(附註7)	-	21,758
—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13)	-	1,500
	58,700	79,285

17. 借款 (續)

附註 (續)

(a) 銀行借款 (續)

(iv) 本集團之長期銀行借款及短期銀行借款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v) 本集團銀行借款之賬面值乃根據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43,200	161,027
新加坡元	6,565	7,147
	149,765	168,174

(b) 短期委託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委託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0,000,000元）將於一年內到期，並按年利率8.00%（二零一六年：5.10%）計息。

短期委託貸款之抵押品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

短期委託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c) 來自若干個人的短期借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若干個人之短期貸款人民幣10,321,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2,660,000元）將於一年內到期，並按年利率10%（二零一六年：10%）計息。

來自若干個人的短期借款的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17. 借款 (續)

附註 (續)

(d)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本公司向若干獨立第三方（「債券持有人」）發行15,000,000美元之無抵押及不可贖回可換股債券（「債券」），其票面息率為年利率3%。該等債券的年期自發行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可按15,000,000美元的面值或每股1.65港元之兌換價（或會調整）將債券兌換為股份。債券初步部分確認為一項負債（其後按攤銷成本重新計量）及部分確認為一項衍生負債（其後透過損益按公平值重新計量）。

其後及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訂立一份補充契據，據此確立部分衍生負債之條件被取消並為新的權益部分所取代（「補充協議」），而其他債券條件維持不變。因此，原債券賬面值取消確認並被新債券之公平值所取代。

其後，兌換價基於可換股債券協議若干條款曾兩次修訂，於訂立第二份修訂契據之前最新兌換價為每股1.6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本公司與債券持有人訂立第二份修訂契據，據此，到期日修訂為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日發行的原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滿六週年之日（即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此外，兌換價被修改為每股1.69港元。因此，原可換股債券已取消確認，同時確認新可換股債券。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之債券計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部分	67,662
二零一六年利息開支（附註24）	12,591
已付及應付利息	(3,122)
換算差額	6,33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部分	83,466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責部分	83,466
二零一七年利息開支（附註24）	14,576
已付及應付利息	(2,940)
換算差額	(5,31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部分	89,786

17. 借款 (續)

附註 (續)

(e)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本集團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屆滿的融資租賃租用賬面值為人民幣6,091,000元 (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825,000元) 的若干機器。

(i) 公平值

對於大部分借款，公平值並非嚴重有別於其賬面值，原因是該等借款的應付利息是接近現行市場利率或借款屬短期性質。

(ii) 風險敞口

本集團因即期及非即期借款產生的風險敞口的詳情載於附註3.1。

18.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253,763	209,606
6個月至1年	43,535	66,274
1至2年	59,227	100,124
2至3年	64,560	89,033
3年以上	95,888	27,886
	516,973	492,9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4,529	4,742
應付租金	3,381	4,470
其他	38,027	20,620
金融負債總額	45,937	29,832
客戶按金及預收賬款	20,166	4,134
應付工資及福利	37,775	43,347
應付所得稅以外的稅項	40,000	32,776
非金融負債總額	97,941	80,257
	143,878	110,089

20.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之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	102,516	112,881
－ 於12個月內收回	39,383	25,961
	141,899	138,84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於12個月後結算	(20,957)	(22,014)
－ 於12個月內結算	-	(127)
	(20,957)	(22,141)
	120,942	116,701

20. 遞延所得稅（續）

有關遞延所得稅賬目總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16,701	114,109
計入收入表（附註25）	5,742	2,910
貨幣換算差額	(1,501)	(31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942	116,701

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不計及相同稅務權區內有關結餘抵銷）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資產減值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利潤*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919	26,997	35,418	10,275	137,609
（扣除自）／計入收入表	(7,101)	12,937	(4,695)	136	1,277
貨幣換算差額	-	-	(44)	-	(4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818	39,934	30,679	10,411	138,842
計入／（扣除自）收入表	18,477	(11,907)	(2,387)	(71)	4,112
貨幣換算差額	(204)	(172)	(483)	(196)	(1,05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6,091	27,855	27,809	10,144	141,899

* 未變現利潤之相關遞延得稅資產主要歸因於有關集團內轉讓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存貨之未變現利潤。

20.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若干附屬公司 未匯出盈利的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加速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55	18,642	444	59	23,500
計入收入表	(1,182)	-	(444)	(7)	(1,633)
貨幣換算差額	274	-	-	-	27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47	18,642	-	52	22,141
計入收入表	(1,630)	-	-	-	(1,630)
貨幣換算差額	446	-	-	-	44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63	18,642	-	52	20,957

* 與若干附屬公司之未匯出盈利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乃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預期用作日後股息派發累計利潤。根據該等附屬經營所在地的地方稅務條例，該等附屬公司在宣派或派付股息時，將須對該等股息徵收預扣稅。

未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詳情如下：

- (a)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會在可能透過未來可徵稅利潤實現相關稅項利潤之情況下確認稅項虧損結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為人民幣114,687,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02,476,000元），於該等日期之有關虧損金額為人民幣601,06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95,272,000元），該虧損金額可予結轉，以應對未來可徵稅收益及將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二年期間屆滿。
- (b) 董事會不擬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若干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之前以及於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內賺取利潤的相關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項負債人民幣14,251,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276,000元），因其認為未匯出盈利人民幣278,59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90,035,000元），將保留於相關附屬公司，以供日後投資及擴張活動之用。

21.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31,448	(27,256)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收益	5,000	–
其他	170	(2,759)
	36,618	(30,015)

22.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津貼	304,238	316,579
住房補貼	8,853	9,460
退休金成本	30,894	33,27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16)	12,572	6,598
福利及其他開支	10,417	10,314
	366,974	376,230

附註

(a) 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董事	3	3
非董事個人	2	2
	5	5

22. 僱員福利開支（續）

附註（續）

(a) 最高薪酬人士（續）

該等年度已付及應付本集團最高薪酬人士中非董事個人的總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	2,161	2,055
住房津貼	32	29
其他福利估計貨幣價值	1,245	435
	3,438	2,519

薪酬介乎下列組別：

薪酬組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
	2	2

23.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22)	1,567
銷售稅及附加費	5,697	5,623
折舊	78,874	95,732
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攤銷	13,302	22,128
核數師酬金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4,500	4,100
— 其他	730	910

24.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43	1,772
融資收入總額	643	1,772
融資活動之匯兌虧損淨額	(1,018)	(47)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10,774)	(13,410)
— 銀行手續費及其他	(3,952)	(6,025)
—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	(14,576)	(12,591)
融資成本總額	(30,320)	(32,073)
融資成本淨額	(29,677)	(30,301)

2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19,617	14,180
遞延所得稅	(5,742)	(2,910)
所得稅開支	13,875	11,270

附註：

-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 於荷蘭及盧森堡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分別按20%及30%稅率繳納荷蘭及盧森堡利得稅。
- 於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 於新加坡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0%稅率繳納新加坡利得稅。

25. 所得稅開支（續）

附註（續）

- e.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按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就法定財務申報目的而言之利潤為基準，並經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收入及開支項目作出調整後而計提撥備。法定所得稅按單一實體基準評估，依彼等之經營業績而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於中國西部地區成立的附屬公司獲稅收寬減，稅率為15%，而於中國成立的其他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 f. 於土庫曼斯坦、哈薩克斯坦、加拿大、印度尼西亞、俄羅斯、美國及阿拉伯聯合大公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分別為20%、20%、25%、25%、30%、35%及0%。

有關本集團的稅前利潤與採用綜合實體利潤之適用加權平均稅率計算之可能出現的理論金額之差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7,135	(303,384)
按各個國家的國內利潤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金	(4,539)	(51,052)
就課稅而言不可扣減的開支	6,202	2,738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務虧損	(12,944)	(1,580)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虧損	25,156	51,283
已於境外司法權區繳納之預扣稅	-	9,881
所得稅開支	13,875	11,270

26.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27. 每股盈利／(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乃以本公司權益擁有人的應佔利潤除以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而得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5,541	(292,346)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534,838	1,534,790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每股人民幣)	0.004	(0.190)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經調整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可攤薄潛在普通股獲轉換而計算得出。本公司有兩大類可攤薄潛在普通股：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可換股債券假設可轉換為普通股，而純利已予調整以撇銷利息開支。對於購股權的計算，將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應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平均每年股份市價計算)購入的股份數目。上述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應已發行的股份數目進行比較。然而，當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時，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不包括在期內反攤薄因素之內。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5,541	(292,346)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開支(附註24)	反攤薄	反攤薄
	5,541	(292,34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534,838	1,534,790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假設轉換可換股債券(千股)	反攤薄	反攤薄
— 購股權(千股)	3,823	反攤薄
	1,538,661	1,534,790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0.004	(0.190)

28. 來自經營的現金流

(a) 來自經營的現金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收益／(虧損)	17,135	(303,384)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折舊費(附註23)	78,874	95,732
－ 出售(收益)／虧損淨額(附註23)	(22)	1,567
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		
－ 攤銷(附註7及8)	13,302	22,128
資產減值(轉回)／撥備	(22,880)	87,580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收益	(5,000)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附註21及24)	(30,430)	27,303
利息收入(附註24)	(643)	(1,772)
借款利息開支(附註24)	10,774	13,410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附註24)	14,576	12,59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2,572	6,598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63,845	(694)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24,786)	40,677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976)	7,461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6,333	(78,856)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6,590	26,237
經營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69,264	(43,422)

(b) 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要非現金交易為出售若干設備人民幣84,401,000元，乃計入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2)。

28. 來自經營的現金流（續）

(c) 淨債項對賬

本節載列所呈列各期間淨債項分析及淨債項變動。

淨債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7,022		245,903	
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263,215)		(279,191)	
借款－須於一年後償還	(18,343)		(103,093)	
淨債項	(134,536)		(136,381)	
現金及流動投資	147,022		245,903	
總債項－固定利率	(274,993)		(355,245)	
總債項－浮動利率	(6,565)		(27,039)	
淨債項	(134,536)		(136,381)	
		其他資產	融資活動負債	
	現金／	一年內到期	一年後到期	總計
	銀行透支	的借款	的借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淨債項	344,855	(271,574)	(102,340)	(29,059)
現金流	(101,817)	(7,617)	(753)	(110,187)
外匯調整	2,865	—	—	2,86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債項	245,903	(279,191)	(103,093)	(136,381)
現金流	(94,691)	15,976	84,750	6,035
外匯調整	(4,190)	—	—	(4,19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債項	147,022	(263,215)	(18,343)	(134,536)

29. 或然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0.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期末並無已訂約資本開支。

(b) 經營租賃承擔 –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若干辦公室、倉庫及設備。該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未來合共最低租金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7,730	8,659
1年後但不多於5年	22,277	25,116
超過5年	27,578	35,256
	57,585	69,031

31. 關連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的財務及經營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者便被視為關連方。倘所涉及各方均受同一控制，亦被視為相互關連。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及彼等之密切家族成員亦被視為關連方。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關連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a) 控股股東提供的彌償保證

控股股東已就第三方（包括稅務部門）因任何損失、負債及成本而在重組前向本公司提出的任何索賠方面提供有利於本公司的彌償保證。

(b)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員工提供之服務而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	5,197	5,875
住房津貼	340	141
其他福利之估計價值	2,408	2,100
	7,945	8,116

32.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057,764	1,095,863
流動資產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315	3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96	2,864
總資產		1,070,275	1,099,061
權益及負債			
股本			
股本		975	974
股份溢價		591,991	591,651
其他儲備	附註(a)	445,376	432,978
貨幣換算差額		20,805	56,685
累計虧損	附註(a)	(106,465)	(87,216)
總權益		952,682	995,07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	83,466
流動負債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7,807	20,523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89,786	-
總負債		117,593	103,989
總權益及負債		1,070,275	1,099,061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王國強
董事

吳東方
董事

32.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貨幣換算差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60,944)	591,651	426,380	15,573	972,660
年內虧損	(26,272)	-	-	-	(26,272)
貨幣換算差額	-	-	-	41,112	41,11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6,598	-	6,59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216)	591,651	432,978	56,685	994,098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87,216)	591,651	432,978	56,685	994,098
年內虧損	(19,249)	-	-	-	(19,249)
貨幣換算差額	-	-	-	(35,880)	(35,880)
已行使購股權	-	340	(174)	-	16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12,572	-	12,57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465)	591,991	445,376	20,805	951,707

33.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薪酬

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如下：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住房津貼 人民幣千元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其他福利 估計貨幣價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國強先生**	424	-	74	202	700
吳東方先生	424	-	74	202	700
劉若岩先生	300	-	-	173	473
金樹茂先生***	64	-	-	-	64
李強先生***	416	-	27	70	513
非執行董事					
林煬先生	-	-	-	173	173
陳春花女士	881	-	60	178	1,119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國強先生	260	-	-	173	433
溫嘉明先生	260	-	-	173	433
張渝涓女士	260	-	-	173	433
行政總裁					
蔣青松先生*	400	-	21	979	1,400
	3,689	-	256	2,496	6,441

33. 董事福利及權益 (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薪酬 (續)

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如下：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住房津貼 人民幣千元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其他福利 估計貨幣價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王國強先生**	610	-	11	269	890
吳東方先生	606	-	11	269	886
劉若岩先生	310	-	-	175	485
金樹茂先生***	953	-	-	175	1,128
非執行董事					
林煬先生	-	-	-	71	71
陳春花女士	866	-	-	149	1,015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國強先生	257	-	-	149	406
溫嘉明先生	257	-	-	149	406
張渝涓女士	257	-	-	149	406
行政總裁					
蔣青松先生*	200	-	-	104	304
	4,316	-	22	1,659	5,997

33. 董事福利及權益 (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薪酬 (續)

- * 蔣青松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直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為止。
- **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委任王國強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以代替蔣青松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已批准委任李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金樹茂先生已辭任，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 **** 其他福利包括年內自合併收入表扣除的保險保費及購股權公平值。

(b) 董事退休福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董事派付或作出（直接或間接）由本集團運作的退休福利亦無就董事職務或有關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事務管理的其他服務向董事應付的退休福利（二零一六年：無）。

(c) 董事終止福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董事服務終止向董事派付或作出（直接或間接）任何款項或福利，董事亦無應收款項或福利；亦無任何應付款（二零一六年：無）。

(d) 因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因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代價，第三方亦無應收代價（二零一六年：無）。

(e) 關於以董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與該等董事有關聯之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資料

並無關於以董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聯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二零一六年：無）。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截至本年度末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權益（無論直接或間接）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一六年：無）。

SPT SPT Energy Group Inc.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